



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0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于永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英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宏观及行业分析、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状况、行业政策导向、市场供需状况、企业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认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44,444,44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4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公司盖章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原文。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所有公告文件。

上述文件的原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铁特货、特货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国铁集团	指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投	指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东风集团股份	指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鹏投资	指	深圳安鹏智慧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中车资本	指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京东新盛	指	宿迁京东新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集投资	指	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普隐	指	宁波普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特货大件公司	指	中铁特货大件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特货汽车公司	指	中铁特货汽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铁特货	股票代码	00121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铁特货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Railway Special Cargo Logist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RSC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于永利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七区 24 号楼 1 至 6 层全部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7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03 年 11 月 4 日，中铁特货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丰台区六里桥甲 1 号”。2017 年 3 月 21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东会批准，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注册地由“北京市丰台区六里桥甲 1 号”变更为“北京市西城区鸭子桥路 24 号 C 区 212-229、314-328、416-429”。2022 年 3 月 3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将原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鸭子桥路 24 号 C 区 212-229、314-328、416-429”变更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七区 24 号楼 1 至 6 层全部”。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鸭子桥路 24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55		
公司网址	www.crscl.com.cn		
电子信箱	ztthdshbgs@crscl.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波	李志海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鸭子桥路 24 号	北京市西城区鸭子桥路 24 号
电话	010-51896806	010-51896871
传真	010-51876750	010-51876750
电子信箱	jinbo@crscl.com.cn	lizhihai@crscl.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宗承勇、王彦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王珏、米凯	2021 年 9 月 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9,465,577,490.83	8,844,041,040.94	7.03%	8,457,956,83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5,653,824.49	390,744,738.29	6.37%	352,965,27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6,373,464.93	389,239,150.96	-0.74%	347,180,67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0,912,198.13	729,977,034.20	9.72%	1,671,099,130.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9	0.00%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9	0.00%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	2.31%	-0.02%	2.26%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19,896,488,966.85	19,527,803,413.43	1.89%	16,931,132,84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323,903,649.97	17,983,693,016.73	1.89%	15,833,599,332.7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

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98,729,920.48	2,269,965,610.57	2,626,595,140.04	2,470,286,81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293,720.61	196,449,457.18	172,851,689.47	-68,941,04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672,989.85	178,358,409.46	165,083,323.54	-71,741,25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59,895.68	231,032,327.40	277,927,547.15	241,392,427.9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627,759.64	5,228,999.32	1,776,458.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47,637.76	2,525,725.64	7,371,369.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15,994.79	-5,747,275.18	-1,435,030.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11,032.63	501,862.45	1,928,199.52	
合计	29,280,359.56	1,505,587.33	5,784,598.5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党的二十大明确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安排和目标任务。作为国铁专业物流企业，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建设交通强国、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等方针政策，服务国家重要战略，努力开拓市场，加强大宗货物和中长途货物运输“公转铁”，积极参与中欧班列、中老铁路等相关项目，积极发挥铁路运输在“碳达峰、碳中和”方面的优势，努力为铁路特货物流实现高质量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一）商品汽车物流板块

汽车行业是我国经济发展的支柱型产业之一，汽车制造企业作为汽车物流的上游产业，汽车产销市场的变化影响着汽车物流的发展。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22 年全年汽车产量 2702.1 万台，同比增长 3.4%。

公司是商品汽车综合物流服务提供商，为汽车制造企业提供包括运输、仓储、配送在内的一体化汽车物流服务，拥有铁路商品汽车专用运输车辆近 2 万辆。目前公司与多家汽车生产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一汽集团、东风汽车集团、上汽集团、兵装集团、北汽集团、广汽集团、长城汽车、吉利汽车、比亚迪等众多汽车制造企业或其下属公司提供以铁路运输为主的专业商品汽车物流服务，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设计高效、安全的物流解决方案，保障商品汽车安全、及时地送达目的地。

商品汽车物流属物流行业下属板块，物流行业的宏观管理工作由国家发改委承担，其职能包括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各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由于物流行业涉及港口、仓储、运输等业务，在管理上具有一定的跨部门特性，因此商务部、交通运输部、工信部等部门也一齐参与行业的共同管理，协调推动行业发展。在铁路商品汽车物流业务领域，主要由国铁集团承担监督管理的职能。在公路、水路商品汽车物流领域，主要由交通运输部等部门进行监管。

2023 年，国家铁路局、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印发了《关于支持新能源商品汽车铁路运输服务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意见》，文件中从规范铁路运输条件、加强铁路运输管理、强化铁路运输安全监管、强化组织保障四个方面提出了工作举措。

（二）冷链物流板块

冷链物流政策环境持续改善。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商务部、农业农村部、国家铁路局和国铁集团等先后针对冷链物流、运输体系、农产品供应链等出台多项政策、规划，强调发挥铁路运输环保、安全优势，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冷链物流体系建设。

冷链物流市场需求稳中有增。2022 年，冷链物流行业继续承压前行，整体保持着逆势上扬态势，生鲜零售等新兴行业冷链需求有所增加。据中物联冷链委测算，2022 年我国冷链物流市场需求总量突破 3.2 亿吨，同比增长 6.6%。冷链物流市场规模超过 4900 亿元，同比增长 7.2% 左右。

预制菜等成为冷链新的需求点。据京东超市联合蓝鲨研究院的《2022 预制菜年度消费报告》统计，2022 年我国预制菜市场规模为 4196 亿元，同比增长 21.3%。

（三）大件货物物流板块

我国大件物流主要以铁路、公路、水路三种运输形式为主，目前铁路大件物流占据市场份额较小，竞争力较弱。我国宏观政策层面提出“公转铁”、“绿色低碳”运输理念，铁路运输低碳环保优势逐渐显现，铁路大件物流竞争力逐步提升。

铁路大件货物物流是指针对在体积和重量上超过一般标准货物的大件货物的运输、储存、装卸等流通过程。就铁路运输而言，超过一般标准通常指长度超过 5 米，或宽度超过 3.2 米，或高度超过 3.6 米，或重量超过 60 吨。在大件货物物流领域，公司主要采取铁路“站到站”的服务模式，主要运输货物为变压器、发电机定子、转子、工程机械、长钢轨、长钢板、预制梁、航空航天设备等。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商品汽车物流板块

在商品汽车物流领域，面对客户对铁路商品汽车物流的不同需求，公司积极主动应对，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通过一企一策、反向营销、提升两端服务质量、加快运输效率等措施，努力实现铁路商品汽车物流增运增收。贯彻深化大客户战略，建立定期联络机制，实施“驻厂”服务，保障了公司大客户全年运量占比保持 90% 以上；围绕主要客户产销布局及运到时限要求，创新产品供给，依托京广、京沪、陇海等运输干线，规划设计开发专线产品；组织开行零部件+整车班列，开发在用车物流产品。

为规范整合作业，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服务能力，合理控制成本，公司在充分竞争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服务品质，提高市场竞争力，公司商品汽车物流的两端配送能力得到较大提高。

公司积极制定保障物流畅通、促进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的工作方案，精心调配运力、加快车辆周转，按照市场需求为客户量身定制了 43 条“固定频次、确定日期、稳定时效”的铁路商品汽车精品物流专线，在提高运输时效的同时进一步降低了成本，提升了综合物流效益。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政策，开拓国际物流运输市场，发挥西安、南昌、南沙等国际港优势，通过铁海、铁铁联运等方式，精心组织长安、吉利、五菱等汽车品牌的国际物流运输，铁路通过安全、快捷、优质的物流服务，进一步服务国内国际“双循环”，助力“中国制造”走出国门、走向世界。

2022 年以来，因市场环境变化，广东、吉林、上海、川渝、京津冀等地区相关主机厂的生产 and 销售状况对公司运输经营产生了一定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共计运输商品汽车 640.18 万台，同比增长 2.89%。

（二）冷链物流板块

2022 年，公司加强冷链物流统筹规划，持续提升整体效能和运营品质，取得较好成绩，全年完成冷链货物发送 113.95 万吨，同比增长 4.82%。报告期内，公司强化顶层设计，出台多项管理制度，奠定了高质量发展基础。集聚运力资源保障大客户运输需求，坚持集约化、规模化、班列化的发展方向，动态优化运输布局，重点勾画重去重回和三角运输线路，有效带动效率提升和效益增长。另外，油罐车物流业务取得了较好开局，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特货物流的“基本盘”。

（三）大件货物物流板块

2022 年，公司着力市场开发，不断改善铁路大件物流供给质量，取得较好经营结果。实现年发送吨同比增长 12.7%。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供国家重点电力建设工程核心物资运输，实现长距离公、水、铁联运，提升服务品质；转变预制梁传统合作模式，为合作企业提供更加安全、专业及贴合市场的服务；动态跟进冶金、工程机械类产品运输需求，统筹策划运力，挖潜客户运输难题和潜在货源，实现合作共赢。

公司目前拥有铁路大件专用运输车辆 30 余种，能够覆盖市场上绝大多数超限货物的运输需求。公司配备实力雄厚的铁路技术人员，在核定货物外型尺寸、重量后，能够根据货物参数对已有车辆进行专业改造并制定相应的专业装载加固方案以适应运输需求，最大程度地保障大件货物的运输安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物流网络优势

在网络布局方面，公司作为国铁集团旗下的重要物流企业，充分依托铁路网络的资源优势，形成了高效的物流节点网络，在全国主要城市均设有物流基地和作业点，并具备承接全国范围内运输业务的能力。公司下设哈尔滨、沈阳、北京、呼和浩特、郑州、武汉、西安、济南、上海、南昌、广州、南宁、成都、昆明、兰州和乌鲁木齐 16 家分公司，已经形成了健全的营销和服务网络。

2、中长距离物流优势

相较于公路、水路运输而言，铁路运输服务具有全天候、运量大、成本较低、安全性高、节能环保等优势，受自然条件和自然灾害的影响较小，在中长距离干线运输和规模化运输方面优势尤为明显。

3、运输组织优势

在运输组织方面，公司可以根据运输任务采取整列运输、大组运输或零散运输等灵活多样的运输模式。整列运输是公司主要运输方式，其优点在于时效性高、在途时间短、运输量大、运力有保障，对具有稳定的大批量货物运输需求的客户极具吸引力。

4、专业化的品牌形象与具备深厚行业认知的管理团队

公司具有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口碑，在业务网络拓展和合作伙伴的选择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具有深厚的行业认知和丰富的管理经验，具备充足的运营经验和行业背景，有助于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重要地位。同时，公司拥有一支技术过硬、经验丰富、精干高效的铁路运输专业技术队伍，为公司提供优质高效的物流服务奠定了坚实基础。

5、整车整列物流体系优势

在商品汽车运输方面，公司通过深化与汽车制造企业的合作，并依托铁路成熟的物流体系，进行整车整列发运，使得汽车制造企业生产的商品汽车可以有计划、成规模、快捷高效地通过铁路运输实现门到门全程物流。

6、高品质运输优势

在冷链物流运输方面，公司自有智能化的铁路冷链运输车辆、集装箱等装备 5000 余车（箱），建立了完善的装备检修和维保体系，公司可以实现运输过程中列车运行速度、温度、湿度等参数的全程监控，最大限度地保证温控要求，可满足客户高品质的冷链物流需求。

7、个性化定制运输优势

在大件货物物流方面，特货大件物流车型种类丰富，适用于多种货源需求，并可根据客户长期稳定需求设计个性化物流解决方案。大件物流技术人员实力雄厚，自主设计创新能力强，大件公司被评为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大件物流板块拥有自主研发 9 项新型实用专利，5 项软件专利。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是国铁集团旗下的专业物流服务供应商。公司以服务经济发展、服务人民生活为己任，以建设铁路特货现代物流企业，做强做优做大特货物流业务为发展目标，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安全、快捷、优质的全程物流服务。公司依托铁路运输资源优势，发展至今已形成商品汽车物流、冷链物流和大件货物物流三大主营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动。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465,577,490.83	100%	8,844,041,040.94	100%	7.03%
分行业					
交通运输业	9,465,577,490.83	100.00%	8,844,041,040.94	100.00%	7.03%
分产品					
商品汽车物流	8,197,578,679.52	86.60%	7,741,108,138.25	87.53%	5.90%
冷链物流	437,230,966.32	4.62%	477,591,102.85	5.40%	-8.45%
大件货物运输	124,694,593.07	1.32%	150,023,705.02	1.70%	-16.88%
油罐车业务	58,616,688.84	0.62%			
其他	647,456,563.08	6.84%	475,318,094.82	5.37%	36.22%
分地区					
境内	9,465,577,490.83	100.00%	8,844,041,040.94	100.00%	7.03%
分销售模式					
商品汽车物流	8,197,578,679.52	86.60%	7,741,108,138.25	87.53%	5.90%
冷链物流	437,230,966.32	4.62%	477,591,102.85	5.40%	-8.45%
大件货物运输	124,694,593.07	1.32%	150,023,705.02	1.70%	-16.88%
油罐车业务	58,616,688.84	0.62%			
其他	647,456,563.08	6.84%	475,318,094.82	5.37%	36.2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交通运输业	9,465,577,490.83	8,862,684,495.23	6.37%	7.03%	7.31%	-0.24%
分产品						
商品汽车物流	8,197,578,679.52	7,479,213,872.67	8.76%	5.90%	7.13%	-1.05%
分地区						
境内	9,465,577,490.83	8,862,684,495.23	6.37%	7.03%	7.31%	-0.24%
分销售模式						
商品汽车物流	8,197,578,679.52	7,479,213,872.67	8.76%	5.90%	7.13%	-1.0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商品汽车物流	营业成本	7,479,213,872.67	84.39%	6,981,735,687.29	84.53%	7.13%
冷链物流	营业成本	622,344,212.56	7.02%	692,923,658.90	8.39%	-10.19%
大件货物运输	营业成本	88,984,322.19	1.00%	104,717,916.12	1.27%	-15.02%
油罐车业务	营业成本	47,669,682.95	0.54%			
其他	营业成本	624,472,404.87	7.05%	479,756,740.31	5.81%	30.16%
合计		8,862,684,495.23	100.00%	8,259,134,002.62	100.00%	7.31%

说明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248,000,143.5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5.4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932,667,898.60	20.42%
2	客户 2	1,513,284,598.99	15.99%
3	客户 3	716,436,821.64	7.57%
4	客户 4	576,402,502.11	6.09%
5	客户 5	509,208,322.20	5.38%
合计	--	5,248,000,143.54	55.4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572,451,951.5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1.8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2.36%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国铁集团	5,811,013,887.33	72.36%
2	单位 2	382,038,982.47	4.76%
3	单位 3	197,492,486.58	2.46%
4	单位 4	108,967,991.66	1.36%
5	单位 5	72,938,603.50	0.91%
合计	--	6,572,451,951.54	81.8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前五名供应商中，国铁集团为企业实际控制人。除国铁集团外，主要供应商中并无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持有权益情况。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95,766.87	722,427.14	10.15%	
管理费用	193,246,038.65	169,198,279.11	14.21%	
财务费用	-95,442,217.45	-96,807,389.95	-1.4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24,709,223.33	12,900,604,036.20	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23,797,025.20	12,170,627,002.00	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912,198.13	729,977,034.20	9.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12,085.02	10,626,645.96	365.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534,853.46	615,444,565.70	4.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022,768.44	-604,817,919.74	1.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5,094,337.89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581,780.51	116,462,609.60	80.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581,780.51	1,618,631,728.29	-113.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92,350.82	1,743,790,842.75	-100.3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13.01%，主要系上年 IPO 上市融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1,283,147.91	5.55%		
营业外收入	33,408,681.41	5.93%		
营业外支出	1,734,509.16	0.31%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196,617,164.76	26.12%	5,202,309,515.58	26.64%	-0.52%	
应收账款	2,409,415,404.60	12.11%	1,988,949,339.99	10.19%	1.92%	
存货	48,901,873.84	0.25%	44,065,483.12	0.23%	0.02%	
长期股权投资	160,466,832.09	0.81%	161,299,664.82	0.83%	-0.02%	
固定资产	9,905,310,318.63	49.78%	9,936,551,054.93	50.88%	-1.10%	
在建工程	111,875,940.15	0.56%	123,066,992.96	0.63%	-0.07%	
使用权资产	713,933,733.62	3.59%	363,133,361.72	1.86%	1.73%	
合同负债	57,499,764.32	0.29%	62,357,900.99	0.32%	-0.03%	
租赁负债	250,895,781.23	1.26%	279,792,055.15	1.43%	-0.1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256,499.58	297,079.36						21,553,578.94
金融资产小计	21,256,499.58	297,079.36						21,553,578.94
应收款项融资	190,946,844.72						-128,493,424.20	62,453,420.52
上述合计	212,203,344.30	297,079.36					-128,493,424.20	84,006,999.46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应收款项融资减少，主要系本期票据背书或到期承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不适用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年	公开发行	172,791.24	49,921.84	79,921.84	0	0	0.00%	98,827.45	存放募集资金账户	0
合计	--	172,791.24	49,921.84	79,921.84	0	0	0.00%	98,827.4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公司按照监管规定，制定了《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司、保荐机构与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按照协议的约定，公司在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p> <p>(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p> <p>2021 年 7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488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44,444,444 股，每股面值 1 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 3.9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759,999,998.2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087,576.1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27,912,422.1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1 年 9 月 2 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 9 月 2 日 XYZH/2021BJAA20601 号报告审验。</p> <p>(二)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p> <p>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入账金额 1,735,094,337.89 元（募集资金总额 1,759,999,998.24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24,905,660.35 元），支付股票发行费 6,441,349.72 元，募集项目累计已使用 799,218,363.24 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 58,839,912.22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988,274,537.15 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物流仓储基地收购项目	否	86,395.62	86,395.62	10,000	40,000	46.30%		0	否	否
2、冷链物流专用	否	79,483.97	79,483.97	39,682.7	39,682.7	49.93%		0	否	否

车辆和设备购置项目										
3、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否	6,911.65	6,911.65	239.14	239.14	3.46%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72,791.24	172,791.24	49,921.84	79,921.84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合计	--	172,791.24	172,791.24	49,921.84	79,921.84	--	--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不适用									

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协定存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趋势

(一) 国家层面

1.商品汽车物流板块。2022 年国家出台减征部分乘用车购置税、搞活汽车流通、扩大汽车消费等一系列产业政策，引领、保障、助力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有效地提振了市场信心，在汽车市场端发挥了强心剂和助推器作用。围绕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以及智能网联汽车出台的相关政策为行业健康有序地发展保驾护航。2023 年，国家将多措并举，着眼全产业链，突出关键点，继续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包括稳定新车消费，支持新能源汽车消费，继续扩大二手车流通，畅通汽车报废更新等。

2.冷链物流板块。冷链物流在国家顶层设计的强指引下，稳链补强。针对冷链网络、运输体系、农产品供应链、制冷方式等政策进行完善，产业环境持续改善。多地政府依托当地资源优势，积极推进冷链物流发展布局，链接上下游产业，建设以畅联互通、高效协同为基础的现代冷链物流运营体系。在双

循环背景下，积极推动城乡冷链协同发展，加速双向通道建设，冷链物流布局呈现阶段性成效。为落实《“十四五”现代物流发展规划》《“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相关工作部署，服务构建现代物流体系，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统计局印发《关于加强物流统计监测工作的通知》，提出“十四五”期间在全国范围组织一次冷链物流行业调查，全面摸清行业底数。选择若干代表性企业，在现有相关标准制度基础上，研究建立适合我国国情的企业物流成本统计调查制度，更好服务冷链物流高质量发展。

3.大件货物物流板块。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加快实施‘十四五’重大工程，加强区域间基础设施联通”。在节能减排和“双碳”目标的指引下，国家发改委联合统计局、能源局共同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增可再生能源消费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有关工作的通知》，明确现阶段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等可再生能源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这将推动新增可再生能源消费量作为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和保障，促进可再生能源发展，相关电力建设发展进程提速，故电力设备物流需求仍有存量和较大拓展空间。

（二）行业层面

1.商品汽车物流板块：汽车销量方面：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22 年全年汽车销量 2686.4 万辆，同比增长 2.1%。上半年负增长 6.6%，在政策推动之下，下半年正增长 10.7%。表现最亮眼的是新能源汽车，内销增速为 93.4%，外销增速为 131.4%。新车销量中新能源汽车占比由 2021 年的 1/8 增至 2022 年的 1/4，提前三年实现了国家规划目标。汽车物流需求方面：汽车物流市场总体增速与汽车工业增速相当。汽车产业链拓展成为趋势：物流企业在实现整车物流、售后服务备件物流业务的同时，向汽车零部件企业供应链和物流领域延伸服务，为汽车生产企业的降本增效提供助力；且汽车生产企业更加重视公路以外的铁路和水运资源的共享和开发，将建立起综合物流体系。汽车物流行业方面：汽车产销量的上升不仅促进国内汽车物流的发展，作为汽车消费和制造大国，中国大量的汽车进出口贸易为汽车国际物流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较为宽阔的拓展空间。汽车整车物流服务在保障运量和质量的基础上，将逐步加强供应链整合和售后服务领域的服务。

2.冷链物流板块：物流市场规模方面：第十六届中国冷链产业年会于 2022 年 12 月在福建厦门召开。2022 年我国冷链物流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4916 亿元，同比增长 7.2%；冷链物流市场需求总量将突破 3.2 亿吨，同比增长 6.6%。冷链建设方面：2022 年国家为加快推进冷链物流发展和基础建设，相继出台有关政策，重点围绕冷库规划布局、节能减排、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城乡发展、细分品类等多个领域提出明确要求。国家发改委已发布两批 41 个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覆盖全国 27 个省市，以冷库为依托的全国冷链物流网络已成雏形。冷链物流需求方面：我国冷链物流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产业加快迈向全球价值链的中高端，现代农业、食品工业、医药产业、服务业全面升级，对高品质、精细化、个性化的冷链物流服务需求日益增长。“十四五”时期随着城乡居民消费结构不断升级，为冷链物流提高供给水平、适配新型消费、加快规模扩张奠定坚实基础，创造广阔空间。冷链物流行业方面：由于冷链产业环境持续改善、市场需求基本稳定、基础建设初具规模，推动冷链物流行业的壮大，呈现出较为强劲的发展态势冷链上的仓储、运输、配送等领域将形成一批龙头物流企业，市场竞争力和物流资源整合力将显著提升。

3.大件货物物流板块：物流市场规模方面，传统行业建设项目逐渐趋缓，超重超限大件物流、冶金钢材和工程机械运输需求下降，但战略性、先导性的新型能源产业如核电、风电等建设项目有所提升，导致大件物流市场出现结构性变化。大件物流需求方面：随着我国环保监管趋严，在节能减排和“双碳”目标的指引下，水电行业发展进程提速；随着我国经济稳步发展，国内对于电力资源的需求仍在上涨，电力资源的需求会拉动水电等清洁能源的开发进程，其电力设备物流需求仍有存量和拓展。据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流通协会统计，各类大型电力设备物资的物流需求，就占到大件物流市场总需求的 40%以上。大件物流行业方面：大件物流重品质和体验，拥有专业设备、丰富经验、勇于深挖潜能的大件物流企业将逐步胜出，仅拥有简陋运输车辆和设备的小型企业将会失去价格优势，逐渐被淘汰，行业市场和资源将得到进一步的整合。

（三）公司层面

1.公司市场规模持续扩大，公司品牌形象和行业影响力得到提升；商品汽车、冷链和大件物流三大主营业务进一步发展；安全生产和职工队伍保持稳定，节支降耗成效显著，市场经营成效明显，全面完成 2022 年公司各项任务目标，公司发展潜力和实力得到检验和市场认可。

2.公司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从实际出发，以建立健全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为方向，积极适应公司改革新形势新要求，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完善体制机制，依法规范权责，根据功能分类，把握重点，健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

二、公司发展战略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以特种货物流需求为导向，推动公司发展质量、效率、动力三大变革，全力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行业影响力，持续做强做优做大商品汽车物流、冷链物流和大件货物物流，积极开发特货物流新产品、拓展特货物流新领域，持续加强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努力实现铁路特种货物流高质量发展。

坚持主动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全面服从党的统一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方向，全面提升国铁企业经营质量和管理水平。更好统筹公司重点工作，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推进公司基础设施、运输服务、科技创新、安全保障、经营管理、公司治理现代化建设，着力构建职工命运共同体，进一步加强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努力推动铁路特货物流量质齐增，为铁路勇当服务和支撑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火车头”贡献特货力量。

三、经营计划

（一）经营目标

2023 年经营目标为经营收入和利润稳步增长。经营目标是公司董事会基于所属行业以及公司的发展现状及趋势所做出的判断，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和盈利预测，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二）重点工作

1.安全管理方面：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大安全观，坚持重基本、强基础、抓基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切实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2.业务发展方面：坚决贯彻保持供应链产业链稳定和降低社会物流成本要求，把握特货物流规律，以高质量的供给满足和创造更多的需求，推动特货物流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3.经营管理方面：持续优化特货物流运输、仓储、配送网络建设，强化装备专业化保障能力，努力打造安全可靠、经济高效、智能绿色、便捷顺畅的铁路特货物流基础设施体系。

4.公司治理方面：以建设现代企业制度为目标，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持续构建合规管理工作体系，不断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四、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物流行业，主要从事商品汽车物流、冷链物流及大件货物物流业务。近年来，随着物流对国民经济的重要性日益凸显，物流行业已得到政府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国务院、各部委、地方政府等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支持和鼓励物流行业发展的政策。如果未来宏观经济环境及相关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和调整，可能会影响到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态势，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2.商品汽车物流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国内汽车物流有三种主要的运输方式，即公路运输、铁路运输和水路运输。公司凭借多年的沉淀与发展，已成为国内商品汽车物流行业的重要企业，但仍然面临着来自公路运输、水路运输物流供

应商的竞争。近年来，随着公路超限超载运输的情况有所遏制，公路运力的储量有所下降、运输成本呈现上涨，铁路和水路运输的竞争力得到提升。然而，近年来，公路通过资源整合，降低了运输成本，若铁路商品汽车运输未能在产品创新、挖潜提效方面进一步提升自身的竞争力，可能将会在市场竞争中丧失优势，面临被竞争对手替代的风险。

3.冷链物流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冷链物流行业的竞争较为激烈。据不完全统计，我国共有上千家大小不一的冷链物流服务供应商。公司自成立伊始便从事铁路冷链物流业务，经过多年的经营，在客户积累、冷链技术、服务品质、口碑等方面建立了核心竞争力。然而，由于部分企业采取低价低质的竞争策略抢占市场份额，在充分竞争的市场环境下，公司的业务经营仍将受到较大挑战。

4.自然灾害的风险

公司运输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遭受诸如地震、洪水、恶劣气候等自然灾害的影响，对公司人员、货物、设备、资产等产生伤害或损坏，将对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公司全体董事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以认真负责的态度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有效监督。

5、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公司相关信息。

6、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及时解答投资者提问，充分保证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7、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逐步完善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8、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上完全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7.33%	2022 年 03 月 03 日	2022 年 03 月 0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90.01%	2022 年 05 月 26 日	2022 年 05 月 2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8.93%	2022 年 09 月 15 日	2022 年 09 月 1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7.39%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022 年 11 月 1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中铁特货

												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50)
--	--	--	--	--	--	--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于永利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22年02月16日	202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于永利	董事	现任	男	55	2020年05月08日	202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顾光明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22年03月03日	202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顾光明	董事	现任	男	54	2022年03月03日	202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张重天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男	55	2020年03月12日	202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陈锋	董事	现任	男	50	2021年10月27日	202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金波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2	2019年05月28日	202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魏文清	董事	现任	男	59	2021年06月21日	202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蔡临	独立	现任	男	52	2020	2025	0	0	0	0	0	

宁	董事				年 06 月 20 日	年 05 月 25 日						
马传 骐	独立 董事	现任	男	67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025 年 05 月 25 日	0	0	0	0	0	
潘志 成	独立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025 年 05 月 25 日	0	0	0	0	0	
杨涛	监事 会主 席	现任	男	46	2021 年 10 月 27 日	2025 年 05 月 25 日	0	0	0	0	0	
高云 川	监事	现任	男	36	2020 年 06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25 日	0	0	0	0	0	
柴琦	职工 代表 监事	现任	女	46	2019 年 05 月 28 日	2025 年 05 月 25 日	0	0	0	0	0	
于永 利	党委 书记	现任	男	55	2022 年 02 月 16 日	2025 年 05 月 25 日	0	0	0	0	0	
于永 利	总经 理、 党委 副书 记	任免	男	55	2020 年 04 月 23 日	2022 年 02 月 15 日	0	0	0	0	0	
顾光 明	总经 理、 党委 副书 记	现任	男	54	2022 年 02 月 16 日	2025 年 05 月 25 日	0	0	0	0	0	
顾光 明	副总 经理、 党委 委员	任免	男	54	2019 年 07 月 22 日	2022 年 02 月 15 日	0	0	0	0	0	
滕涛	副总 经理、 党委 委员	现任	男	57	2021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05 月 25 日	0	0	0	0	0	
张重 天	副总 经理、 工会 主席、 党委 委员	现任	男	55	2020 年 03 月 12 日	2025 年 05 月 25 日	0	0	0	0	0	
温克 学	副总 经	现任	男	57	2020 年 04	2025 年 05	0	0	0	0	0	

	理、 党 委 员				月 23 日	月 25 日						
金波	总 会 计 师、 党 委 员	现 任	男	52	2019 年 05 月 28 日	2025 年 05 月 25 日	0	0	0	0	0	
冯定清	董 事 长、 党 委 书 记	离 任	男	57	2020 年 05 月 08 日	2022 年 01 月 19 日	0	0	0	0	0	
贾领煜	党 委 副 书 记、 纪 委 书 记	离 任	男	48	2019 年 05 月 28 日	2023 年 03 月 13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董事长、党委书记冯定清因工作调整原因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于永利	党委书记	任免	2022年01月19日	工作变动
冯定清	董事长、党委书记	离任	2022年01月19日	工作变动
于永利	董事长	被选举	2022年02月16日	工作变动
于永利	总经理	任免	2022年02月16日	工作变动
顾光明	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2月16日	工作变动
顾光明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2年03月03日	工作变动
于永利	董事长	被选举	2022年05月26日	董事会换届
顾光明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2年05月26日	董事会换届
顾光明	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5月26日	管理层换届
金波	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	聘任	2022年05月26日	管理层换届
金波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5月26日	董事会换届
陈锋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5月26日	董事会换届
魏文清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5月26日	董事会换届
张重天	职工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5月26日	董事会换届
潘志成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5月26日	董事会换届
马传骐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5月26日	董事会换届
贾领煜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离任	2023年03月13日	工作变动
温克学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5月26日	管理层换届
滕涛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5月26日	管理层换届
蔡临宁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5月26日	董事会换届
杨涛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2年05月26日	监事会换届
高云川	监事	被选举	2022年05月26日	监事会换届
柴琦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2年05月26日	监事会换届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于永利：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89 年 8 月至 1995 年 10 月，先后担任北京铁路分局双桥车站见习生、助理工程师、团委书记、经济计划员、站长办公室主任；1995 年 10 月至 1996 年 7 月，担任铁道部政治部组织部干部；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12 月，担任铁道部办公厅（政治部办公室）秘书；200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5 月，先后担任铁道部安全监察司综合处副处长、综合处处长、安全监察特派员南京办事处特派员；2013 年 5 月至 2019 年 11 月，先后担任铁路总公司运输局综合部副主任、运输统筹监察局（总调度室）副局长（副主任）；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4 月，担任国铁集团运输部（总调度长室）副主任；2020 年 4 月至 2022 年 1 月，担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副董事长；2022 年 1 月至 2 月，担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顾光明：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2 年 8 月至 2001 年 4 月，先后担任上海铁路局上海铁路分局南翔站见习生、办公室秘书、杨浦站站站长助理、上海列车段段长助理、上海列车段工会主席；2001 年 4 月至 2002 年 9 月，担任上海铁路局办公室秘书一科副科长；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3 月，担任上海铁路局经济开发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10 月，担任上海铁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9 月，先后担任上海铁路文化广告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08 年 9 月至 2019 年 7 月，担任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1 月，担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 2 月，担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金波：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1992 年 8 月至 1993 年 11 月，先后担任北京铁路分局丰台西站实习生、财务室助理会计师；1993 年 12 月至 1996 年 10 月，担任铁道部财务司科员、副主任科员；1996 年 10 月至 2003 年 12 月，先后担任铁道部资金清算中心副主任科员、会计师；2004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先后担任特货有限预算财务部副部长、计划财务部副部长、部长；201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8 月，先后担任中铁银通支付有限公司筹备组副组长、副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 2019 年 5 月，担任特货有限党委委员、总会计师；2019 年 5 月至 2019 年 10 月，担任公司董事、党委委员、总会计师；2019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党委委员、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张重天：硕士学位，正高级经济师。1989 年 7 月至 1993 年 6 月，先后担任铁道部人事劳动司见习生、科员；1993 年 6 月至 1998 年 9 月，先后担任铁道部劳动工资司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1998 年 9 月至 2013 年 3 月，先后担任铁道部劳动和卫生司主任科员、劳动组织处副处长、劳动组织处处长、副司长；2013 年 3 月至 2019 年 5 月，担任铁路总公司劳动和卫生部副主任；2019 年 5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0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职工代表董事、工会主席。

陈锋：硕士学历，正高级经济师。1995 年 7 月至 2005 年 12 月，先后担任铁道部经济规划研究院见习生、研究实习员、助理研究员、副部长；2005 年 12 月至 2013 年 3 月，先后担任铁道部发展计划司助理调研员、副调研员、长期规划处副处长、合资及地方铁路管理处副处长、处长；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中国铁路总公司计划统计部处长；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11 月，担任中国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3 月，担任中国铁路建设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8 年 3 月至 2020 年 2 月，担任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20 年 2 月至今，担任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工会主席；2021 年 12 月起，兼任中国铁路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魏文清：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 年湖南大学分析化学本科毕业，1999 年华中理工大学管理工程硕士研究生毕业，2009 年武汉理工大学管理工程博士研究生毕业。1983 年 8 月至 1995 年 4 月，先后担任第二汽车制造厂（后更名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刃量具厂和汽车装配试制厂技术员；1995 年 5 月至 2014 年 6 月先后担任神龙汽车有限公司质量工程师、质检经理、涂装分厂厂长、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兼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生产部部长、东风雪铁龙商务部副总经理、东风雪铁龙商务部总经理和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先后担任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副部长兼法国上市公司 PSA 监事会监审官(CENSEUR)、集团副总工程师和经营管理部总经理；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8 月，担任东风雷诺汽车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7 月担任中国东风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事业部总经理；2021 年 8 月至今，担任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职董事。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蔡临宁：博士研究生学历。1997 年 4 月至今，先后担任清华大学精仪系讲师、工业工程系副教授；2001 年 11 月至 2002 年 2 月期间担任了德国亚琛工业大学高级访问学者；2008 年 2 月至 2009 年 2 月担任美国北卡大学访问学者；2019 年 5 月至今，担任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973）董事；2020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马传骐：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91 年 5 月至 1994 年 5 月，担任北京 774 厂财务处副处长；1994 年 5 月至 2003 年 6 月，先后担任北京国际技术合作中心财务处处长、副总会计师，并兼任北京市委工业工委、北京市经济委员会财务处处长；2003 年 6 月至 2004 年 3 月，担任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3 月至 2008 年 6 月，担任北京汽车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并兼任北京工业促进局财务处长；2008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担任北汽集团董事、财务总监，并兼任北京汽车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北汽集团董事；2016 年 3 月退休；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098）独立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潘志成：博士研究生学历。2002 年至今，先后担任上海汇业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合伙人、高级合伙人、竞争法专业委员会主任；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担任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兼职硕士生导师、凯原法学院竞争法与竞争政策研究所兼职研究员；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5 月，担任上海政法学院兼职导师；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其兼任上海市法学会竞争法研究会理事、上海市外事翻译工作者协会理事、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客座教授。

（二）监事会成员

杨涛：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铁路总公司财务部直属财务处处长、会计处处长，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处处长。2021 年 4 月至今，任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1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高云川：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金融风险管理师。2009 年 10 月至 2012 年 6 月，担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2012 年 6 月至 2013 年 8 月，担任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7 月，担任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经理，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9 月，担任民航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高级投资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先后担任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投资总监，2020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柴琦：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9 年 8 月至 2004 年 5 月，先后担任特货中心见习生、助理会计师；2004 年 5 月至 2004 年 8 月，担任特货有限预算财务部主任业务员；2004 年 8 月至 2012 年 10

月，先后担任特货大件公司财务部负责人、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2 年 10 月至 2019 年 5 月，先后担任特货有限计划财务部副部长、收入管理室副主任、审计和考核部部长；2019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审计和考核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于永利：请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顾光明：请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滕涛：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7 年 5 月至 1991 年 10 月，先后担任铁道部规划院见习生、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91 年 10 月至 2003 年 9 月，先后担任铁道部运输局工程师、主任科员、助理调研员；2003 年 9 月至 2006 年 1 月，担任高速铁路公司筹备组运营管理部主任；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2 月，担任铁道部运输局运力资源策划部新线运力处处长；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5 月，担任中国铁路建设投资公司负责人；2008 年 5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武汉铁路局副局长；2014 年 12 月至 2021 年 6 月，担任中铁快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张重天：请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温克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89 年 1 月至 1993 年 4 月，先后担任北京交通大学运输管理工程系助教、运输系讲师；1993 年 4 月至 2013 年 3 月，先后担任铁道部运输调度指挥中心（运输局）干部、主任科员、营运部助理调研员、营运部货运管理处副处长、营运部专业运输处处长、营运部货运管理处处长；2013 年 3 月至 2019 年 11 月，先后担任铁路总公司运输局营运部货运管理处处长、营运部副主任、货运部副主任；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国铁集团货运部副主任；2020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金波：请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锋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8 年 03 月 01 日		否
陈锋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2018 年 03 月 01 日		否
陈锋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会主席	2020 年 02 月 01 日		否
魏文清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2021 年 08 月 01 日		是
杨涛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21 年 04 月 04 日		是
高云川	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	高级投资经理、投资总监	2020 年 06 月 01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顾光明	上海安东商品轿车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年08月01日		否
顾光明	上海安北汽物流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年08月01日		否
陈锋	中国铁路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2021年10月01日		是
陈锋	中国铁路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2月01日		是
陈锋	雄安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8月01日	2022年06月30日	否
陈锋	郑万客专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8年04月01日		否
陈锋	银西铁路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6月01日		否
陈锋	江西路安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01日		否
陈锋	国铁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中铁瑞成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21年03月01日		否
魏文清	中国东风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9月01日		否
魏文清	神龙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01日		否
魏文清	东风标致雪铁龙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01日		否
魏文清	东风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3月01日	2022年09月27日	否
蔡临宁	清华大学工业工程系	副教授	1997年07月01日		是
马传骐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9月01日		是
潘志成	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9年12月01日		是
杨涛	中国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21年08月01日		否
杨涛	中国铁路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21年08月01日		否
杨涛	中国铁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01日		否
杨涛	广深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2021年06月01日		否
杨涛	中国铁道学会	计划统计委员会委员	2021年06月01日		否
高云川	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6年09月01日		是
高云川	江苏安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年06月01日		否
高云川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6月01日		否

高云川	莱阳市昌誉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3月01日		否
高云川	青岛建邦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2月01日		否
高云川	鹏龙汽车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3月01日		否
高云川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6月01日		否
高云川	北京智程运力新能源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3月01日		否
高云川	北京米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3月01日		否
高云川	北京九五智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3月01日		否
高云川	北京航大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担任	董事	2021年07月01日		否
高云川	Avalon Overseas Holding Company Ltd	董事	2021年03月01日		否
高云川	江西玖发专用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01日		否
高云川	山东艾泰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7月01日		否
柴琦	中铁特货汽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01日		否
柴琦	中铁特货大件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2年09月05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董事、监事的薪酬及津贴制度由董事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制度由董事会审议确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披露报酬实际支付。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31.38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于永利	董事长、党委书记	男	55	现任	78.31	否
顾光明	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	男	54	现任	78.86	否

	书记					
金波	董事、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男	52	现任	72.93	否
张重天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男	55	现任	70.27	否
陈锋	董事	男	50	现任	0	是
魏文清	董事	男	59	现任	0	是
蔡临宁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12	否
马传骐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12	否
潘志成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12	否
杨涛	监事会主席	男	46	现任	0	是
高云川	监事	男	36	现任	0	否
柴琦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6	现任	46.48	否
滕涛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男	57	现任	77.57	否
温克学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男	57	现任	63.62	否
冯定清	董事长、党委书记	男	57	离任	34.41	否
贾领煜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男	48	离任	72.93	否
合计	--	--	--	--	631.38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一届十八次董事会	2022年02月16日	2022年02月1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一届十九次董事会	2022年03月03日	2022年03月0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一届二十次董事会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04月2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二届一次董事会	2022年05月26日	2022年05月2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二届二次董事会	2022年08月23日	2023年08月2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二届三次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	2022年10月2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

			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46)
--	--	--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于永利	6	6	0	0	0	否	3
顾光明	5	5	0	0	0	否	4
张重天	6	6	0	0	0	否	4
金波	6	6	0	0	0	否	4
陈锋	6	4	2	0	0	否	4
魏文清	6	1	5	0	0	否	4
蔡临宁	6	4	2	0	0	否	4
潘志成	6	0	6	0	0	否	4
马传骐	6	1	5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市场开发、公司治理等提出了相关建议，公司对有关建议进行了研究和采纳，有效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马传骐、潘志成、张重天	4	2022年04月25日	审议以下议案：1.《关于〈中铁特物流股份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	不适用	无

			<p>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8.《关于预计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p>	<p>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	--	--	--	---	--	--

			<p>案》；10. 《关于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11. 《关于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2. 《关于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13. 《关于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p>				
			<p>2022 年 08 月 22 日</p>	<p>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2.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3.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4.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5.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6. 《关</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p>不适用</p>	<p>无</p>

				于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7. 《关于 2022 年 1—6 月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与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拟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无
			2022 年 12 月 28 日	审议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 A 股整合审计工作方案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不适用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蔡临宁、马传骐、魏文清	2	2022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以下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	不适用	无

				<p>酬及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p>	<p>《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2022 年 08 月 22 日	<p>审议以下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p>	<p>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不适用	无
提名委员会	潘志成、蔡临宁、陈锋	4	2022 年 02 月 11 日	<p>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聘任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2.《关于提名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3.《关于拟改选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委员</p>	<p>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不适用	无

				的议案》。			
			2022 年 04 月 25 日	<p>审议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不适用	无
			2022 年 05 月 25 日	<p>审议以下议案：1.《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2.《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3.《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4.《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不适用	无
			2022 年 08 月 22 日	<p>审议以下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p>	<p>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p>	不适用	无

					论，一致通过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战略委员会	于永利、顾光明、蔡临宁	2	2022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以下议案： 《关于〈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无
			2022 年 08 月 22 日	审议以下议案：《关于〈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10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27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27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64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932
销售人员	0
技术人员	856
财务人员	132
行政人员	355
合计	3,27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59
大学本科	1,083
专科及以下	2,033
合计	3,275

2、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制度主要依据以下原则：

1、坚持按劳分配为主，“突出效率、兼顾公平”的原则。坚持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相联系，严格执行公司市场化工资决定机制考核办法，促进公司各项经营任务指标的完成。

2、坚持以收定支，向一线倾斜的原则。坚持激励与约束相结合，加大绩效考核力度，建立职工工资收入水平与单位完成经营指标和岗位履职质量相适应，与单位经营效益密切挂钩的内部分配机制。

建立以岗位工资为主体、以经济效益为导向的工资分配模式。工资结构由岗位工资、工龄工资、津（补）贴和绩效工资四项工资单元组成。

3、培训计划

公司积极组织各层级经营管理人员参加相关业务培训，组织生产一线关键岗位任职资格培训等多项培训。2022 年公司组织各类培训 32 期 3770 人次。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有关规定，并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董事会向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交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在 2023 年完成 2022 年度权益分配工作。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7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444,444,44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64,444,444.43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64,444,444.43
可分配利润（元）	332,699,451.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拟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44,444,444 股为基数，拟每 10 股派发 0.37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分配 164,444,444.43 元，当年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下年度；2022 年度拟不送股，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董事会将本利润分配预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则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行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均有效实施。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中铁特货大件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铁特货汽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公司管理层存在任何程度的舞弊； 2.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3.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4.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使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	重大缺陷： 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2.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 3.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 4.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 5.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 1.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 2.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

	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措施；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改； 3.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1.利润表错报的绝对金额≥利润总额的 5% 2.资产负债表错报的绝对金额≥资产总额的 1% 重要缺陷： 1.利润总额的 3%≤利润表错报的绝对金额<利润总额的 5% 2.资产总额的 0.5%≤资产负债表错报的绝对金额<资产总额的 1% 一般缺陷： 1.利润表错报的绝对金额<利润总额的 3% 2.资产负债表错报的绝对金额<资产总额的 0.5%	重大缺陷： 可能造成直接损失的绝对金额≥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的 3%≤可能造成直接损失的绝对金额<利润总额的 5% 一般缺陷 可能造成直接损失的绝对金额<利润总额的 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铁特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存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主要从事商品汽车物流、冷链物流和大件货物物流业务，所处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近年来公司秉持发展与环境保护相适应的可持续发展理念，将“节能环保、绿色发展”贯穿到生产和运营的全过程，坚持重大投资项目须具备高效节能、低碳环保的原则，持续加大对低碳、低能耗的新型铁路运输装备的研发力度。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节能环保相关法规及标准，扎实做好节约资源、降低能耗、减少污染物排放、保护环境的工作。公司为北京市重点用能单位，主要排放集中在郑州、广州、柳州三个机保段，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排放量、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排放量均实现达标排放，达标率为 100%。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单位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未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人民铁路为人民”宗旨，秉承“立足特字、发展特字、创新特字”的理念，以创新发展为主线，凭借特有的专业技术和专业能力，建立“大特货”的发展格局，满足物流领域的特种货物运输需求，持续提升服务品质和经营效益，致力于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

（一）运输服务责任。

以服务经济发展、服务人民生活为己任，积极推动铁路特货物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创新经营策略和物流产品，努力提升特货物流供给、支撑、保障能力，为我国绿色低碳发展和稳定物流供应链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安全生产责任。

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大安全观，大力开展安全工作调研，探索掌握特货物流安全规律特点，加强安全治理体系建设，全面压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顺利实现第 19 个安全年。

（三）回馈股东责任。

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等相关制度，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创新经营策略和物流产品，狠抓运营体系建设，取得良好成效，经营收入和利润均完成预期目标，努力以良好经营业绩和利润贡献回报股东。

（四）员工保障责任。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以人民为中心的重要论述，坚持共享发展理念，维护职工队伍稳定，着力构建企业与职工命运共同体。全面优化推行市场化工资决定机制，加强全员绩效考核，加大对基层单位的分配倾斜力度，调整年金缴费基数，保持职工收入稳步增长，提高了职工权益保障水平。大力宣传先进典型，树立职业自豪感，充分调动、激励广大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持续改善职工生产生活条件，职工幸福感、获得感持续增强。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国铁集团党组工作要求，协同乌鲁木齐铁路局集团公司，自觉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积极主动做好新疆对口支援地区多维度帮扶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方面的承诺	1、自中铁特货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铁特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中铁特货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本企业所持中铁特货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中铁特货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中铁特货上市后 6 个月内如中铁特货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中铁特货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3、如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有收入归中铁特货所有。若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中铁特货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中铁特货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0 年 06 月 05 日	2021 年 9 月 8 日至 2024 年 9 月 7 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方面的承诺	1、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3、如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有收入归发行人所有。若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0 年 06 月 05 日	2021 年 9 月 8 日至 2024 年 9 月 7 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方面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进行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2020 年 06 月 05 日	2021 年 9 月 8 日至 2022 年 9 月 7 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4、如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有收入归发行人所有。若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安鹏智慧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股份锁定方面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进行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020年06月05日	2021年9月8日至2022年9月7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方面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进行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020年06月05日	2021年9月8日至2022年9月7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方面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进行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020年06月05日	2021年9月8日至2022年9月7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宁波普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股份锁定方面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进行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	2020年06月05日	2021年9月8日至2022年9月7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规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宿迁京东新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方面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进行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有）。3、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020年06月05日	2021年9月8日至2022年9月7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将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结合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发行人经营业绩及股票走势、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等具体情况确定是否进行减持。2、如本公司确定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本公司届时将按照法律、法规等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公司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3、本公司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要求实施。如有有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规则发生变化，以届时有效的规定为准。	2020年06月05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方面的承诺	1、本企业在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企业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公司股份。2、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时且本企业仍为发行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违反该承诺给上市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年06月05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稳定股价方面的承诺	1、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公司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公司控股股东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其应用于增持股份的等额资金从应付其现金分红中予以扣除代其履行增持义务；如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其用于增持股票的等额资金从应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后薪酬和津贴中予以扣除代为履行增持义务。2、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020年06月05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稳定股价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认可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2、根据《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相关规定，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本公司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3、本公司将无条件遵守《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各项义务。	2020年06月05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股价方面的承诺	1、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义务。2、本人将敦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3、在公司就稳定股价方案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如有）。4、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020年06月05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方面的承诺	1、作为控股股东，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2、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3、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使上述承诺能够重新得到履行并使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公众投资者道歉。	2021年08月24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方面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0年05月09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方面	1、由于我国铁路行业具有全网全程的特点和自然垄断属性，铁路特种货物运输不同于其他充	2020年05月29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

<p>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有限公司</p>	<p>的承诺</p>	<p>分竞争的一般商品及服务。中铁特货作为铁路系统内部特种货物运输的主要运营平台已经承担了绝大部分特种货物运输任务，但考虑到在全国铁路统筹经营管理的大环境下，以冷藏货物运输为代表的特种货物铁路运输呈现市场规模巨大、产品类型多元、运输需求分散的特征，本企业本着为全国范围内的铁路货运需求提供保障支持的原则，将充分协调全网铁路资源满足社会对特种货物运输的多样性需求，从而更好地发挥铁路服务国家经济发展和对实体经济流通需求的支撑作用。2、如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了与中铁特货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企业将加强内部协调与控制管理，确保中铁特货健康、持续发展，不会出现损害中铁特货及其公众投资者利益的情况。3、本企业充分尊重中铁特货的独立法人地位，不干预其采购、生产和销售等具体经营活动。本企业若因干预中铁特货的具体生产经营活动，致使中铁特货及其公众投资者受到损失的，将承担相关责任。</p>	<p>日</p>		<p>严格履行了承诺</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p>	<p>1、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承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参股企业在目前或将来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果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3、如果发行人放弃该等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竞争性业务，则发行人有权随时一次性或分多次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发行个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选择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4、在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向发行人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发行人提供优先受让权。5、本公司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的行为。6、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违反本承诺，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有关监管机构认可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及其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致使发行人及其公众投资者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p>	<p>2020年05月29日</p>	<p>持续履行</p>	<p>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p>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下属单位将尽量避免和减少目前和将来与中铁特货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下属单位不以向中铁特货借款或采取由中铁特货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中铁特货资金。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理由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则本企业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下属单位将与中铁特货签订必要的协议，遵循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上应遵循市场化原则，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铁特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中铁特货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致使中铁特货及其公众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承担相关责任。</p>	2020年05月29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p>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其他单位将尽量避免和减少目前和将来与发行人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单位不以向发行人借款或采取由发行人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发行人资金。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理由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则本公司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并不会干涉其他董事和/或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审议。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人的下属其他单位将与发行人签订必要的协议，遵循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上应遵循市场化原则，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其他单位还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承诺将不会向发行人谋求或给予任何超过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规和发行人公司治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致使发行人及其公众投资者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p>	2020年05月29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p>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现在及将来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2、本企业保证将继续规范并逐步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3、本企业保证通过公司按照有关</p>	2020年05月29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4、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地位操纵、指示公司或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公司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5、本企业保证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6、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致使公司遭受损失的，在依法确定损失后，本企业将在公司董事会通知的时限内依法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相关重要承诺的约束机制的承诺	1、若公司对本次发行上市作出的相关承诺如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发行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将采取如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需）。（4）因本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5）本公司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特此承诺。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0年06月05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相关重要承诺的约束机制的承诺	1、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并按照下述程序进行赔偿：1）将本公司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发行人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2）若本公司在未完全履行承诺或赔偿完毕前进行股份减持，则需将减持所获资金交由发行人董事会监管并专项用于履行承诺或用于赔偿，直至本公司承诺履行完毕或弥补完发行人、投资者的损失为止。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	2020年06月05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相关重要承诺的约束机制的承诺	<p>1、如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中铁特货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中铁特货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中铁特货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中铁特货股东大会审议；（4）本企业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中铁特货，因此给中铁特货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中铁特货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并按照下述程序进行赔偿：1）将本企业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发行人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中铁特货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2）若本企业在未完全履行承诺或赔偿完毕前进行股份减持，则需将减持所获资金交由中铁特货董事会监管并专项用于履行承诺或用于赔偿，直至本企业承诺履行完毕或弥补完中铁特货、投资者的损失为止。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中铁特货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中铁特货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中铁特货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2020年06月05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完善土地房产等资产权属的承诺	<p>1、对于中铁特货所属郑州机械保温车辆段房屋建筑物存在的尚未办理变更登记或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形，本企业确认该等房屋建筑物均为铁路生产生活用房，并坐落在本企业下属企业的土地上，该等房屋建筑物为中铁特货所有，产权无纠纷或潜在争议，并承诺将积极协调该等房屋建筑物所在地的相应主管部门尽快完善该等房屋建筑物的产权登记手续。如果有关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本企业将负责进行沟通并予以妥善解决，确保中铁特货在取得权属证书前能够按照现状使用该等房屋。中铁特货前述自有房屋建筑物所在土地原为划拨用地，原权利人为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前身郑州铁路局，该土地于中铁特货前身中铁特货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特货有限”）设立时未作为实物资产纳入评估范围作价出资注入特货有限，但随同地上房产交付特货有限占用、经营及使用，后于2016年8月经国土资源部同意办理国家授权经营手续至郑州铁路局，并于2019年12月由中铁特货向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本企业确认中铁特货在该划拨土地办理国家授权经营手续前可以无偿使用该等土地，在办理国家授权经营手续后至收购完成期间应当进行有偿使用。</p>	2020年05月29日	持续履行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p>本企业将积极协调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配合中铁特货取得土地使用权、办理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权属证书。中铁特货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因前述房屋、土地问题而无法持续、正常经营的情形。2、对于中铁特货所属广州机械保温车辆段和柳州机械保温车辆段房屋建筑物存在的尚未办理变更登记或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形，本企业确认该等房屋建筑物均为铁路生产生活用房，坐落在国铁集团下属企业的土地上，该等房屋建筑物为中铁特货所有，产权无纠纷或潜在争议，并承诺将积极协调该等房屋建筑物所在地的相应主管部门尽快完善该等房屋建筑物的产权登记手续。如果有关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本企业将负责进行沟通并予以妥善解决，确保中铁特货在取得权属证书前能够按照现状使用该等房屋。中铁特货前述自有房屋建筑物所在土地为划拨用地，目前登记的权利人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的前身广州铁路（集团）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广州铁路集团羊城铁路总公司、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的前身柳州铁路局（机保段），上述土地于特货有限设立时未作为实物资产纳入评估范围作价出资注入特货有限，但随同地上房产交付特货有限占用、经营及使用。本企业确认中铁特货在引入外部股东前可以无偿使用该等土地，在引入外部股东后至收购完成期间应当进行有偿使用。本企业承诺将在未来两年内完成上述划拨土地的授权经营手续，促成中铁特货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并积极协调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配合完善配合中铁特货取得土地使用权、办理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权属证书。如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办理完成授权经营手续，导致中铁特货无法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的权属证书，将对因此给中铁特货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并采取其他替代措施解决该等历史遗留问题。中铁特货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因前述房屋、土地问题而无法持续、正常经营的情形。3、对于中铁特货在本企业下属企业的土地上的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形，本企业确认该等房屋建筑物均为铁路生产生活用房，坐落在本企业下属企业的土地上，该等房屋建筑物为中铁特货所有，房屋建筑物的产权无纠纷或潜在争议。本企业承诺将积极协调相关下属企业及该等房屋建筑物所在地的相应主管部门认可中铁特货对该等房屋建筑物的使用，如果有关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本企业将负责进行沟通并予以妥善解决，确保中铁特货能够按照现状持续使用该等房屋建筑物。中铁特货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因前述房屋、土地问题而无法持续、正常经营的情形。4、对于中铁特货使用的本企业下属企业的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形，本企业确认该等房屋建筑物的产权无纠纷或潜在争议，确保中铁特货按照现状并根据其需要持续使用该等房屋建筑物。5、对于中铁特货存在的租赁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产权证书或取得产权证书但未就租赁事宜</p>		
--	--	---	--	--

			<p>向所在地管辖的行政机关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的情况，本企业确认该等房屋建筑物的产权无纠纷或潜在争议，确保中铁特货能够按照租赁合同使用该等房屋建筑物。6、对于中铁特货租赁使用的土地中存在划拨用地的问题，本企业承诺将积极协调土地所在地的相应主管部门认可中铁特货对该等土地的使用，确保中铁特货能够按照现状使用该等土地且不会因此受到行政处罚。7、对于中铁特货募投项目涉及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存在的未取得权属证书等瑕疵，本企业确认该等土地及房屋建筑物均为本企业的下属企业所有，产权无纠纷或潜在争议，并承诺将积极协调该等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所在地的相应主管部门尽快完善该等土地及房屋建筑物的产权登记手续。如果有关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本企业将负责进行沟通并予以妥善解决，确保中铁特货在取得权属证书前能够正常使用该等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本企业进一步承诺，将全额承担由于上述土地、房产瑕疵事项所致的一切风险、损失及法律责任，保证中铁特货不致因此遭到损失或承担法律责任。承诺人承诺在相关损失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对中铁特货进行足额补偿，前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处罚、搬迁费用、相关设施的拆除费用、因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损失等。</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p>	<p>完善土地房产等资产权属的承诺</p>	<p>1、对于中铁特货所属郑州机械保温车辆段房屋建筑物存在的尚未办理变更登记或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形，本企业确认该等房屋建筑物均为铁路生产生活用房，并坐落在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铁集团”）下属企业的土地上，该等房屋建筑物为发行人所有，产权无纠纷或潜在争议，并承诺将积极协调该等房屋建筑物所在地的相应主管部门尽快完善该等房屋建筑物的产权登记手续。如果有关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本企业将负责进行沟通并予以妥善解决，确保发行人在取得权属证书前能够按照现状使用该等房屋。中铁特货前述自有房屋建筑物所在土地原为划拨用地，原权利人为郑州局集团公司前身郑州铁路局，该土地于中铁特货前身中铁特货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特货有限”）设立时未作为实物资产纳入评估范围作价出资注入特货有限，但随同地上房产交付特货有限占用、经营及使用，后于 2016 年 8 月经国土资源部同意办理国家授权经营手续至郑州局集团公司，并于 2019 年 12 月由中铁特货向郑州局集团公司收购。本企业确认中铁特货在该划拨土地办理国家授权经营手续前可以无偿使用该等土地，在办理国家授权经营手续后至收购完成期间应当进行有偿使用。本企业将积极协调郑州局集团公司配合中铁特货取得土地使用权、办理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权属证书。中铁特货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因前述房屋、土地问题而无法持续、正常经营的情形。2、对于中铁特货所属广州机械保温车辆段和柳州机械保温车辆段房屋建筑物存在的尚未办理变更登记或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形，本企业确认该等房屋建筑物</p>	<p>2020 年 05 月 29 日</p>	<p>持续履行</p>	<p>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p>

		<p>均为铁路生产生活用房，坐落在国铁集团下属企业的土地上，该等房屋建筑物为发行人所有，产权无纠纷或潜在争议，并承诺将积极协调该等房屋建筑物所在地的相应主管部门尽快完善该等房屋建筑物的产权登记手续。如果有关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本企业将负责进行沟通并予以妥善解决，确保发行人在取得权属证书前能够按照现状使用该等房屋。中铁特货前述自有房屋建筑物所在土地为划拨用地，目前登记的权利人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的前身广州铁路（集团）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广州铁路集团羊城铁路总公司、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的前身柳州铁路局（机保段），上述土地于特货有限设立时未作为实物资产纳入评估范围作价出资注入特货有限，但随同地上房产交付特货有限占用、经营及使用。本企业确认中铁特货在引入外部股东前可以无偿使用该等土地，在引入外部股东后之收购完成期间应当进行有偿使用。本企业承诺将协调国铁集团在未来两年内完成上述划拨土地的授权经营手续，促成发行人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并积极协调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配合完善配合中铁特货取得土地使用权、办理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权属证书。如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办理完成授权经营手续，导致发行人无法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的权属证书，将对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并采取其他替代措施解决该等历史遗留问题。中铁特货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因前述房屋、土地问题而无法持续、正常经营的情形。</p> <p>3、对于中铁特货在国铁集团下属企业的土地上建造的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形，本企业确认该等房屋建筑物均为铁路生产生活用房，坐落在国铁集团下属企业的土地上，该等房屋建筑物为中铁特货所有，房屋建筑物的产权无纠纷或潜在争议。本企业承诺将积极协调相关国铁集团下属企业及该等房屋建筑物所在地的相应主管部门认可中铁特货对该等房屋建筑物的使用，如果有关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本企业将负责进行沟通并予以妥善解决，确保中铁特货能够按照现状持续使用该等房屋建筑物。中铁特货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因前述房屋、土地问题而无法持续、正常经营的情形。</p> <p>4、对于中铁特货使用的国铁集团下属企业的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形，本企业确认该等房屋建筑物的产权无纠纷或潜在争议，确保中铁特货按照现状并根据其需要持续使用该等房屋建筑物。</p> <p>5、对于中铁特货存在的租赁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产权证书或取得产权证书但未就租赁事宜向所在地管辖的行政机关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的情况，本企业确认该等房屋建筑物的产权无纠纷或潜在争议，确保中铁特货能够按照租赁合同使用该等房屋建筑物。</p> <p>6、对于中铁特货租赁使用的土地中存在划拨用地的问题，本企业承诺将积极协调土地所在地的相应主管部门认可中铁特货对该等土地的使用，确保特中铁特货能够按</p>			
--	--	--	--	--	--

			<p>照现状使用该等土地且不会因此受到行政处罚。7、对于中铁特货募投项目涉及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存在的未取得权属证书等瑕疵，本企业确认该等土地房屋建筑物均为国铁集团的下属企业所有，产权无纠纷或潜在争议，并承诺将积极协调该等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所在地的相应主管部门尽快完善该等土地及房屋建筑物的产权登记手续。如果有关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本企业将负责进行沟通并予以妥善解决，确保发行人在取得权属证书前能够正常使用该等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本企业进步承诺，将全额承担由于上述土地、房产瑕疵事项所致的切风险、损失及法律责任，保证中铁特货不致因此遭到损失或承担法律责任。承诺人承诺在相关损失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对中铁特货进行足额补偿，前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处罚、搬迁费用、相关设施的拆除费用、因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损失等。</p>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宗承勇（签字合伙人）、王彦帅（签字经理）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宗承勇 5 年；王彦帅 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内部控制审计。
-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2022 年对公司进行持续督导。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代位求偿权纠纷。2021 年 4 月底，中铁特货郑州分公司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被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起诉至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南区人民法院，诉由系 2019 年 8 月第三人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存储于郑州的商品车因大雨被淹受损，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向第三人赔偿保险金后，主张行使代位求偿权，要求与第三人签订《仓储服务	486.3	是	已结案	不构成重大影响	已执行		

合同》的中铁特货郑州分公司赔偿 1621.11 万元。案件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第一次开庭、2021 年 12 月 3 日再次开庭审理，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南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郑州分公司承担事故损害 30% 赔偿责任 489.3 万元。因不服判决结果，中铁特货公司提起上诉。2022 年 12 月 12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维持原判。							
与河南中建石化有限公司物权保护纠纷。2022 年 5 月 26 日，河南中建石化有限公司起诉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机械保温车辆段，请求确认和行使涉诉铁路专用线的使用权，经一审、二审判决河南中建石化有限公司享有涉诉专用线使用权，驳回其他诉讼请求。	0	否	已结案	不构成重大影响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铁路运输相关成本等	行业管理定价及市场价格	依照国家部委相关文件或行业规则以及	581,101.39	72.38 %	3,000,000	否	当月预付，次月据实	不适用		

	企业				无关联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类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					结算			
中国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及供劳务	商品汽车、冷链、大件运输收入等	行业管理定价及市场价格	依照国家部委相关文件或行业规则以及与无关联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类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	32,333.7	3.42%	1,800,000	否	当月预付，次月据实结算	不适用		
合计				--	--	613,435.09	--	4,80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铁信安（北京）信息安全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资产转让	购置资产	市场化	115.04	115.04	115.04	一次性支付	0		

技术有限公司											
中铁信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资产转让	购置资产	市场化	585.83	585.83	585.83	按项目进度支付资金	0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资产转让	购置资产	市场化	9,174.31	9,174.31	9,174.31	按项目进度支付资金	0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不适用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中国铁路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99,482.44	0.455%-4%	2.42	0	2.42	0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	------	------	--------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00,000,000	9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3,400,000,000.00	76.5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760,000,000	84.60%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3,400,000,000.00	76.50%
3、其他内资持股	240,000,000	5.40%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40,000,000	5.40%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44,444,444	1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044,444,444.00	23.50%
1、人民币普通股	444,444,444	1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044,444,444.00	23.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4,444,444,444	100.00%						4,444,444,444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44,444,444 股，并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2022 年 9 月 8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户数共计 6 名，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60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2022-042）。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解除部分首发限售股事宜，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2022-042）。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	0	280,000,000	0	首发限售	2022.9.8
深圳安鹏智慧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0	0	120,000,000	0	首发限售	2022.9.8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	0	80,000,000	0	首发限售	2022.9.8
宿迁京东新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	0	40,000,000	0	首发限售	2022.9.8
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0	40,000,000	0	首发限售	2022.9.8
宁波普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	0	40,000,000	0	首发限售	2022.9.8
合计	600,000,000	0	600,000,00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3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1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50%	340,000,000	-	3,400,000,000	0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0%	280,000,000	-	0	280,000,000		
深圳市安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安鹏智慧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62%	72,155,500	-47,844,500	0	72,155,500		
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40,000,000	-	0	40,000,000		
宁波普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其他	0.90%	40,000,000	-	0	40,000,000		

伙)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30,607,000	-49,393,000	0	30,607,000		
宿迁京东新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23,322,400	-16,677,600	0	23,322,400		
黄红梅	境内自然人	0.10%	4,253,000	4,253,000	0	4,253,000		
付晓薇	境内自然人	0.07%	3,128,800	3,128,800	0	3,128,800		
胡晓	境内自然人	0.07%	3,000,000	3,128,800	0	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00					
深圳市安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安鹏智慧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72,155,500	人民币普通股	72,155,500					
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					
宁波普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0,607,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607,000					
宿迁京东新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3,322,4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22,400					
黄红梅	4,2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53,000					
付晓薇	3,128,8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8,800					
胡晓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22,855	人民币普通股	2,722,85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谭光明	1982年03月24日	911000001000006813	承担国铁集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本投资和资产管理、铁路资产资源开发及金融保险服务等职能。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其 43.39% 股权，未持有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1% 以上股份。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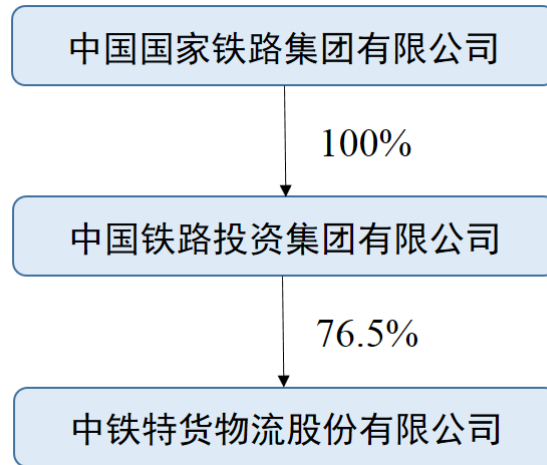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刘振芳	2013年03月14日	91100000000013477B	负责铁路运输统一调度指挥，统筹安排路网性运力资源配置，承担国家规定的公益性运输任务，负责铁路行业运输收入清算和收入进款管理。自觉接受行政监管和公众监督，负责国家铁路新线投产运营的安全评估，保证运输安全，提升服务质量，提高经济效益，增强市场竞争能力。坚持高质量发展，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是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3BJAA2B0230
注册会计师姓名	宗承勇、王彦帅

审计报告正文

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特货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铁特货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铁特货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收入确认	

<p>中铁特货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商品汽车物流服务、冷链物流服务、大件货物运输服务等物流服务，2022 年度、2021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94.66 亿元和 88.44 亿元。其中“门到门”全程物流业务收入确认时点为运输服务已经提供完毕，被运输货物已运至接受服务方指定的目的地并经接收方验收确认，确认收入的重要依据为经货物接收方签字确认的运输交接单；“站到站”铁路运输业务及冷链物流及大件货物运输收入确认时点为运输服务已经提供完毕，被运输货物已运至指定车站。有关收入确认政策和收入构成披露数据详见附注四（二十八）、附注六（三十七）。</p> <p>收入是中铁特货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在业务执行过程中涉及大量单据流转，且信息流转依赖系统控制。收入确认是否恰当会对中铁特货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中铁特货公司的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中铁特货公司的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对运输、物流信息系统执行专项审计程序，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信息系统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及信息系统所记录数据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3、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复核相关业务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具体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行业特点，且被一贯执行； 4、结合业务类型对相关营业收入、毛利情况实施分析程序，并结合公开获取的行业数据、铁路运输业务数据与财务系统数据进行核对，分析判断报告期收入是否存在重大异常波动； 5、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运输交接单等；选取样本，选取重要客户发函询证，检查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采取抽样方式，进行截止性测试，检查是否存在重大跨期收入。
<p>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减值</p>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铁特货公司固定资产中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账面价值为 90.98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5.72%。管理层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进行检查，当存在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陈旧过时或实体已经损坏等情况时，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迹象，管理层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的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有关减值政策和减值构成披露数据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附注六</p>	<p>针对中铁特货公司的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减值事项，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关于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减值相关的流程及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通过现场盘点及查询中铁特货运输管理信息系统,对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运营情况进行检查，评价是否存在闲置、终止使用或陈旧过时等减值迹象； 3、评价管理层对于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资产

(十)。

由于中铁特货公司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金额重大，在确定减值准备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减值准备计提金额是否恰当会对中铁特货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组的划分、识别以及分配在每个资产组中的金额，评价管理层运用的资产减值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4、将管理层编制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中的数据与经批准的财务预算等相关资料中的相关数据进行比较，包括收入预测、成本预测、其他经营性支出的预测等；

5、通过对比历史业绩、管理层预测、市场相关数据以及询问管理层重大差异产生的原因，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假设和关键判断（如每一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使用的未来收入及成本增长率、通货膨胀率及折现率等；）

6、将每一资产组当年的实际运营情况与上一年度管理层编制的财务预测进行比较，以评价管理层预测的准确性；

7、审核管理层对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测算过程，包括了解及评价公允价值选取方式的适当性、处置费用预计是否充分；

8、检查与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其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 其他信息

中铁特货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铁特货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铁特货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铁特货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铁特货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铁特货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铁特货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就中铁特货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中铁特货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96,617,164.76	5,202,309,515.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160,000.00	
应收账款	2,409,415,404.60	1,988,949,339.99
应收款项融资	62,453,420.52	190,946,844.72
预付款项	345,072,726.08	288,148,837.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3,465,280.97	222,619,796.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652,512.06	8,274,155.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901,873.84	44,065,483.1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1,821,820.59	75,365,596.82
流动资产合计	8,533,907,691.36	8,012,405,414.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0,466,832.09	161,299,664.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553,578.94	21,256,499.5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905,310,318.63	9,936,551,054.93
在建工程	111,875,940.15	123,066,992.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13,933,733.62	363,133,361.72
无形资产	312,705,379.40	306,306,755.54
开发支出	3,903,380.52	8,448,266.9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675,173.10	4,353,049.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490,574.89	45,084,511.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666,364.15	545,897,841.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62,581,275.49	11,515,397,999.36
资产总计	19,896,488,966.85	19,527,803,413.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83,859,273.52	901,204,868.11
预收款项	487,295.69	769,415.61
合同负债	57,499,764.32	62,357,900.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0,306,494.89	70,028,244.11
应交税费	25,867,302.65	52,905,614.71
其他应付款	134,982,312.81	64,892,747.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850,557.77	89,074,252.93
其他流动负债	4,439,812.72	5,220,738.16
流动负债合计	1,309,292,814.37	1,246,453,782.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0,895,781.23	279,792,055.15
长期应付款	5,424,311.96	5,424,311.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146,514.39	4,789,578.54
预计负债		4,899,044.0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25,894.93	2,751,624.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3,292,502.51	297,656,614.57
负债合计	1,572,585,316.88	1,544,110,396.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44,444,444.00	4,444,444,4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709,737,743.13	11,709,737,743.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477,684.01	8,254,874.69
专项储备	417,762,799.03	389,873,247.41
盈余公积	164,247,733.44	127,281,127.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79,233,246.36	1,304,101,579.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23,903,649.97	17,983,693,016.7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23,903,649.97	17,983,693,016.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896,488,966.85	19,527,803,413.43

法定代表人：于永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英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96,617,164.76	5,202,309,515.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00,000.00	
应收账款	2,344,361,766.62	1,902,857,746.52
应收款项融资	36,553,420.52	145,370,762.76
预付款项	342,083,336.09	287,198,023.54
其他应收款	265,897,528.15	216,261,707.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652,512.06	
存货	48,885,991.52	44,047,774.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609,953.53	71,692,334.41
流动资产合计	8,389,909,161.19	7,869,737,864.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3,240,918.23	205,628,747.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553,578.94	21,256,499.5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889,125,773.12	9,921,170,480.04
在建工程	111,875,940.15	123,066,992.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13,933,733.62	363,133,361.72
无形资产	312,022,481.73	305,515,497.99
开发支出	3,903,380.52	8,448,266.9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076,545.25	3,352,005.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428,891.14	45,068,218.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666,364.15	545,897,841.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77,827,606.85	11,542,537,911.71
资产总计	19,767,736,768.04	19,412,275,776.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19,253,603.51	895,185,736.75
预收款项	487,295.69	769,415.61
合同负债	54,929,994.53	58,346,397.61
应付职工薪酬	86,730,051.43	67,094,236.07
应交税费	23,216,009.30	51,768,999.78
其他应付款	224,613,729.83	161,510,435.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850,557.77	89,074,252.93
其他流动负债	4,277,663.64	5,105,198.70
流动负债合计	1,425,358,905.70	1,328,854,672.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0,895,781.23	279,792,055.15
长期应付款	5,424,311.96	5,424,311.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146,514.39	4,789,578.54
预计负债		4,899,044.0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25,894.93	2,751,624.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3,292,502.51	297,656,614.57
负债合计	1,688,651,408.21	1,626,511,287.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44,444,444.00	4,444,444,4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709,591,903.25	11,709,591,903.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477,684.01	8,254,874.69
专项储备	415,617,821.10	388,630,264.15
盈余公积	164,247,733.44	127,281,127.77
未分配利润	1,336,705,774.03	1,107,561,875.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79,085,359.83	17,785,764,489.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767,736,768.04	19,412,275,776.3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465,577,490.83	8,844,041,040.94
其中：营业收入	9,465,577,490.83	8,844,041,040.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971,556,609.80	8,345,384,839.78
其中：营业成本	8,862,684,495.23	8,259,134,002.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272,526.50	13,137,520.86
销售费用	795,766.87	722,427.14
管理费用	193,246,038.65	169,198,279.1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5,442,217.45	-96,807,389.95
其中：利息费用	17,530,423.98	19,946,008.94
利息收入	113,559,716.60	117,340,850.24
加：其他收益	6,547,637.76	2,525,725.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283,147.91	28,820,600.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283,147.91	28,820,600.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1,060.41	477,259.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9,582.18	283,726.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1,880,188.47	530,763,512.92

加：营业外收入	33,408,681.41	8,145,268.74
减：营业外支出	1,734,509.16	8,947,270.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3,554,360.72	529,961,510.87
减：所得税费用	147,900,536.23	139,216,772.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653,824.49	390,744,738.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653,824.49	390,744,738.2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5,653,824.49	390,744,738.29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809.32	346,349.5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809.32	346,349.5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2,809.32	346,349.5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2,809.32	346,349.5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5,876,633.81	391,091,087.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5,876,633.81	391,091,087.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于永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英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389,739,785.45	8,737,192,035.91
减：营业成本	8,893,810,327.79	8,213,178,182.65
税金及附加	9,232,416.90	12,697,152.95
销售费用	794,216.39	597,329.82
管理费用	125,565,948.64	110,828,172.0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5,082,813.14	-96,462,025.47
其中：利息费用	17,530,423.98	19,946,008.94
利息收入	113,184,531.45	116,979,709.47
加：其他收益	6,521,271.48	1,728,100.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728,151.82	23,063,294.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728,151.82	23,063,294.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097.73	123,819.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9,582.18	283,726.1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2,043,596.62	521,552,163.99
加：营业外收入	30,730,613.29	8,145,135.82
减：营业外支出	1,676,839.61	8,935,868.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1,097,370.30	520,761,431.75
减：所得税费用	141,431,313.63	138,428,480.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666,056.67	382,332,950.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666,056.67	382,332,950.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809.32	346,349.5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2,809.32	346,349.5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2,809.32	346,349.5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9,888,865.99	382,679,300.3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73,780,591.85	8,768,896,485.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499,879.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2,428,752.29	4,131,707,551.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24,709,223.33	12,900,604,036.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57,643,547.18	7,045,477,128.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0,264,410.98	903,524,672.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0,167,028.94	295,383,825.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5,722,038.10	3,926,241,37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23,797,025.20	12,170,627,00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912,198.13	729,977,034.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37,624.49	2,152,637.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774,460.53	8,474,008.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12,085.02	10,626,645.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5,534,853.46	615,444,565.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534,853.46	615,444,565.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022,768.44	-604,817,919.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35,094,337.8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5,094,337.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555,552.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026,228.32	116,462,60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581,780.51	116,462,60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581,780.51	1,618,631,728.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92,350.82	1,743,790,842.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2,309,515.58	3,458,518,672.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96,617,164.76	5,202,309,515.5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63,618,010.55	8,656,346,100.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831,638.98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1,583,041.01	4,166,856,29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01,032,690.54	12,823,202,393.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32,643,709.36	7,016,301,317.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9,451,786.75	868,160,385.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106,079.63	287,485,35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7,644,760.76	3,912,619,214.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91,846,336.50	12,084,566,26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186,354.04	738,636,123.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63,468.58	2,152,637.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39,774,460.53	8,474,008.30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37,929.11	10,626,645.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5,534,853.46	616,027,140.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534,853.46	616,027,140.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296,924.35	-605,400,494.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35,094,337.8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5,094,337.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555,552.19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026,228.32	124,539,124.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581,780.51	124,539,124.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581,780.51	1,610,555,212.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92,350.82	1,743,790,842.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2,309,515.58	3,458,518,672.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96,617,164.76	5,202,309,515.5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44,444.00				11,709,737.13			8,254,874.69	389,873,247.41	127,281,127.77		1,304,157,973.00	17,983,693.00	17,983,693.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44,444.00				11,709,737.73		8,254,874.69	389,873,247.41	127,281,127.77		1,304,101,579.73		17,983,693.03		17,983,693.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809.32	27,889,551.62	36,966,605.67		275,131,666.63		340,210,633.24		340,210,633.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2,809.32				415,653,824.49		415,876,633.81		415,876,633.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966,605.67		-140,522,157.86		-103,555,552.19		-103,555,552.19
1. 提取盈余公积									36,966,605.67		-36,966,605.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3,555,552.19		-103,555,552.19		-103,555,552.1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7,889,551.62					27,889,551.62	27,889,551.62
1. 本期提取								73,745,977.42					73,745,977.42	73,745,977.42
2. 本期使用								-45,856,425.80					-45,856,425.80	-45,856,425.8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44,444.00				11,709,737.43		8,477,684.01	417,762,799.03	164,247,733.44		1,579,233,246.36		18,323,903,649.97	18,323,903,649.9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				10,426,269.73		7,908,525.18	358,122,218.98	89,047,832.69		952,250,990.89		15,833,599,332.77	15,833,599,332.77	
加：会											-660,		-660,	-660,	

计政策变更											854.37		854.37		854.37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				10,426,269.73		7,908,525.18	358,122,218.98	89,047,832.69		951,590,136.52		15,832,938,478.40		15,832,938,478.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4,444.00				1,283,467.978.10		346,349.51	31,751,028.43	38,233,295.08		352,511,443.21		2,150,754,538.33		2,150,754,538.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6,349.51				390,744,738.29		391,091,087.80		391,091,087.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4,444.00				1,283,467.978.10								1,727,912,422.10		1,727,912,422.1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44,444.00				1,283,467.978.10								1,727,912,422.10		1,727,912,422.1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233,295.08											-38,233,295.08
1. 提取盈余公积									38,233,295.08											-38,233,295.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1,751,028.43					31,751,028.43		31,751,028.43	
1. 本期提取							84,459,176.72					84,459,176.72		84,459,176.72	
2. 本期使用							-52,708,148.29					-52,708,148.29		-52,708,148.29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444,444.00			11,709,737.73		8,254,874.69	389,873,247.41	127,281,127.77		1,304,101,579.73		17,983,693.03		17,983,693.0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未分	其他	所有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公积	配利润		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44,444.44				11,709,591.90		8,254,874.69	388,630,264.15	127,281,127.77	1,107,561,875.22		17,785,764,489.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44,444.44				11,709,591.90		8,254,874.69	388,630,264.15	127,281,127.77	1,107,561,875.22		17,785,764,489.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809.32	26,987,556.95	36,966,605.67	229,143,898.81		293,320,870.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2,809.32			369,666,056.67		369,888,865.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966,605.67	-140,522,157.86			-103,555,552.19
1. 提取盈余公积								36,966,605.67	-36,966,605.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3,555,552.19			-103,555,552.1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6,987,556.95				26,987,556.95
1. 本期提取								72,059,140.00				72,059,140.00
2. 本期使用								-45,071,583.05				-45,071,583.05
(六) 其他												
四、本期末期末余额	4,444,444.44				11,709,591.90		8,477,684.01	415,617,821.10	164,247,733.44	1,336,705.77		18,079,085.3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				10,426,123.92		7,908,525.18	356,405,306.68	89,047,832.69	764,123,073.86		15,643,60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660,854.37		-660,854.37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4,000, 000,00 0.00			10,426 ,123.9 25.15		7,908, 525.18	356,40 5,306. 68	89,047 ,832.6 9	763,46 2,219. 49		15,642 ,947,8 09.1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号 填 列)	444,44 4,444. 00			1,283, 467,97 8.10		346,34 9.51	32,224 ,957.4 7	38,233 ,295.0 8	344,09 9,655. 73		2,142, 816,67 9.89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346,34 9.51			382,33 2,950. 81		382,67 9,300. 32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444,44 4,444. 00			1,283, 467,97 8.10							1,727, 912,42 2.10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444,44 4,444. 00			1,283, 467,97 8.10							1,727, 912,42 2.10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配									38,233,295.08	-38,233,295.08		
1. 提取盈余公积									38,233,295.08	-38,233,295.0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2,224,957.47					32,224,957.47
1. 本期提取							81,665,829.28					81,665,829.28
2. 本期使用							-49,440,871.81					-49,440,871.8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44,444,444.00			11,709,591,903.25		8,254,874.69	388,630,264.15	127,281,127.77	1,107,561,875.22			17,785,764,489.0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企业设立及历史沿革

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系由中铁特货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710932021X。法定代表人为于永利，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44,444,444.00 元。于 2003 年 11 月 4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以下简称原铁道部)批准在北京设立，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依据中国铁路总公司 2018 年 11 月 20 日出具的《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中铁特货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股改上市方案的批复》（铁总经开函〔2018〕788 号），由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7 家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期限自 2003 年 11 月 04 日至长期，中铁特货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七区 24 号楼 1 至 6 层全部。

2019 年 5 月 12 日，中铁特货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第五次股东会决议通过关于中铁特货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相关事宜，同意中铁特货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 14,706,330,249.19 元扣除专项储备 289,681,387.53 元后的余额 14,416,648,861.66 元为基础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 4,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整体变更为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出具了《中铁特货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8〕第 1410 号-02），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中铁

特货物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5,769,742,100.00 元。2019 年 5 月 28 日，中国铁投、东风集团股份、安鹏投资、中车资本、京东新盛、中集投资、宁波普隐作为发起人签署了《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9 年 5 月 28 日，依据中国铁路总公司（2019 年 6 月 18 日改制更名为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铁集团）2018 年 11 月 20 日出具的《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中铁特货物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股改上市方案的批复》（铁总经开函〔2018〕788 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XYZH/2019BJA20504），验证截至 2019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已根据折股方案，将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4,706,330,249.19 元折合注册资本 4,00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 10,416,648,861.66 元，原专项储备 289,681,387.53 元予以保留。

整体变更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00,000,000.00	85.00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7.00
深圳安鹏智慧投资基金企业	120,000,000.00	3.00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0
宿迁京东新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0
宁波普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0	1.00
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0
合计	4,000,000,000.00	100.00

2021 年 7 月 23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488 号文《关于核准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以及招股说明书，贵公司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44,444,444.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44,444,444.00 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2 日止，贵公司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44,444,444.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4,444,444,444.00 元。

2021 年 9 月 2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1BJAA20601）。验资截至 2021 年 9 月 2 日止，本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金额为人民币 4,444,444,444.00 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4,444,444,444.00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00,000,000.00	76.50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6.30
深圳安鹏智慧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72,155,500.00	1.62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0,607,000.00	0.69
宿迁京东新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3,322,400.00	0.52
宁波普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0	0.90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0.90
社会公众股	558,359,544.00	12.57
合计	4,444,444,444.00	100.00

2.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为物流运输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道路货物运输；无船承运；销售食品；人力资源服务；特种货物的铁路运输及货物的装卸、仓储、配送、流通加工、包装、信息服务；铁路运输设备、设施、配件的制造、安装、维修；铁路特种货物专用车及相关设备的租赁；铁路特种货物专用车装卸、加固用具的生产、销售、租赁；普通货物的运输及代理；上述业务相关的经济、技术、信息咨询、服务；销售汽车及零配件、化肥、农副产品；广告业务；国际货运代理，物流代理；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物业管理；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客车）。

3.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下设北京分公司、哈尔滨分公司、沈阳分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郑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南宁分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兰州分公司、上海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济南分公司、武汉分公司、昆明分公司、西安分公司、南昌分公司及郑州机械保温车辆段、柳州机械保温车辆段、广州机械保温车辆段 19 家分支结构。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中铁特货大件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及中铁特货汽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 家全资子公司。与上年相比，合并范围无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无合营企业及共同经营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相关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如：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等。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②应收票据。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除此之外的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如果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本集团将按照金融工具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其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对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在单项资产或合同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其余在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除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九）应收票据”和“四、（十）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披露。

11、应收票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组合分类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1、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2、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按照预期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12、应收账款

1. 损失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具体参照附注四、（八）金融工具。

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1) 单项风险特征明显的应收账款

根据应收账款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的损失情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应收账款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坏账损失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	0%
7 个月-1 年	1%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4.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本集团根据信用风险等级、是否出现过拒付违约风险、应收票据的持有意图，将持有意图为持有到期收取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本金及拟背书、贴现转让双重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具体参照附注四、（八）金融工具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债务人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其他应收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利息”、“应收股利”或“其他应收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2.其他应收款分类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坏账损失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	0%
7 个月-1 年	10%
1-2 年	30%
2-3 年	80%
3 年以上	100%

15、存货

本集团存货包括原材料、互换配件、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本集团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采用五五摊销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附注四、（八）金融工具。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

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8.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铁路运输、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含增值税）在 5000 元及以上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铁路物流运输其他设备、办公车辆、机器设备及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应估价入账，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
值，原已计提的折旧额不再调整，应根据剩余使用年限重新确定折旧率。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一、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0	5.00	1.90
二、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	年限平均法	25	4.00	3.84
三、铁路物流运输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04	11.87
四、办公车辆	年限平均法	8	5.04	11.87
五、机器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8	1-5.04	11.87-19.80

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应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后续支出予以资本化时（包括对已逾龄资产更新改造或加装改造），除增加固定资产价值外，还应重新预计使用寿命和净残值并根据重新预计的寿命、净残值计提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根据国铁集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规定的综合比率确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行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

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应用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集团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应用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在其预计的使用寿命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应摊销金额进行摊销。无形资产的摊销一般应计入当期损益，但如果某项无形资产是专门用于生产某种产品的，其所包含的经济利益是通过转入到所生产的产品中体现的，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应构成产品成本的一部分。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本集团无形资产的分摊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摊销率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一、应用软件	10	0.00	10.00
二、土地使用权	50	0.00	2.00
三、其他	5	0.00	20.0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2、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集团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集团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集团提供服务，不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集团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5、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6、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7、股份支付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1.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具体业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1、自主开发物流业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1) “门到门”全程物流业务

本集团及下属子公司运输服务已经提供完毕，被运输货物已运至接受服务方指定的目的地并经接收方验收确认，即接受服务方取得被运输货物的控制权时，确认物流收入的实现。

(2) “站到站”铁路运输业务

本集团运输服务已经提供完毕，被运输货物已运至接受服务方指定车站并经接收方验收确认，即接受服务方取得被运输货物的控制权时，确认物流收入的实现。

2、作为铁路承运企业承担运输任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部分商品汽车物流、冷链物流及大件货物运输客户自行在各路局下属车站购买铁路货票后，本集团作为该类货物的铁路运输承运人承担运输任务。该业务的收入具体确认原则及时点为：本集团运输服务已经提供完毕，被运输货物已运至指定车站，即接受服务方取得被运输货物的控制权时，相应的收入通过国铁集团的全国性清算系统进行记录和处理，根据国铁集团的清算通知书等单据确认收入的实现。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

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见“四、(二十)使用权资产”以及“四、(二十六)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仅包括经营租赁，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集团对于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采用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计量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2) 估值技术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应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公允价值层次划分

本集团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

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按照（财企〔2012〕1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业务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转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022年11月11日，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对安全生产费的计提和使用进行了修订。根据该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集团安全生产费用月初结余达到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及以上的，自当月开始暂停提取安全生产费用，直至安全生产费用结余低于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时恢复提取。

本集团属于交通运输业，安全生产费使用范围增加了“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及承运人责任保险支出”。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增值税额为销项税额扣除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按销售收入和相应税率计算	铁路运输服务 9%、租赁及仓储服务 6%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水资源税	源水用量	5.4/吨
环保资源税	废气排放量	阶梯征税
房产税	租金收入、房产余值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铁特货大件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5%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铁路系统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3〕149号）“一、铁道部所属铁路运输企业自用的房产、土地继续免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二、对铁路运输体制改革后，从铁路系统分离出来并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企业，包括铁道部所属原执行经济承包方案的工业、供销、建筑施工企业；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中国铁道建筑工程总公司、中国铁路通信信号总公司、中国土木工程总公司、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中国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以及铁道部所属自行解决工交事业费的单位，自2003年1月1日起恢复征收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三、铁道部所属其他企业、单位的房产和土地，继续按税法规定征收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本公司属于条文中规定的原铁道部所属铁路运输企业，本公司自用的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

根据2022年2月1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发改财金〔2022〕271号）的通知“五、公路水路铁路运输业纾困扶持措施：2022年暂停铁路运输企业预缴增值税一年。”之规定，经主管税务机关同意预缴增值税暂停缴纳并按零申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铁特货大件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年适用15%所得税优惠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0.00	0.00
银行存款	5,196,617,164.76	5,202,309,515.58
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合计	5,196,617,164.76	5,202,309,515.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3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9,860,000.00	
合计	46,160,000.0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6,241,987.57	11,5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13,060,000.00
合计	426,241,987.57	24,560,000.0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9,466,404.60	100.00%	51,000.00	0.00%	2,409,415,404.60	1,988,972,226.58	100.00%	22,886.59	0.00%	1,988,949,339.99
其中：										
0至6个月(含6个月)	2,404,366,404.60	99.97%	0.00	0.00%	2,404,366,404.60	1,987,377,851.90	99.92%	0.00	0.00%	1,987,377,851.90
7个月至1年	5,100,000.00	0.03%	51,000.00	1.00%	5,049,000.00	1,517,232.00	0.08%	15,172.32	1.00%	1,502,059.68
1-2年	0.00	0.00%	0.00	0.00%	0.00	77,142.68	0.00%	7,714.27	10.00%	69,428.41
合计	2,409,466,404.60	100.00%	51,000.00	0.00%	2,409,415,404.60	1,988,972,226.58	100.00%	22,886.59	0.00%	1,988,949,339.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1,0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至6个月(含6个月)	2,404,366,404.60		
7个月至1年	5,100,000.00	51,000.00	1.00%
合计	2,409,466,404.60	51,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09,466,404.60
其中：0至6个月(含6个月)	2,404,366,404.60
7个月至1年	5,100,000.00
1至2年	0.00
合计	2,409,466,404.6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22,886.59	28,113.41				51,000.00
合计	22,886.59	28,113.41				51,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828,323,396.36	34.38%	
客户 2	323,772,757.46	13.44%	
客户 3	233,073,892.00	9.67%	
客户 4	202,800,992.24	8.42%	
客户 5	145,047,033.09	6.02%	
合计	1,733,018,071.15	71.93%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453,420.52	190,946,844.72

合计	62,453,420.52	190,946,844.72
----	---------------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4,5049,818.41	99.99%	288,139,702.28	99.99%
1至2年	22,907.67	0.01%	9,134.98	0.01%
合计	345,072,726.08		288,148,837.26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88,809,464.12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5.74%。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0,652,512.06	8,274,155.91
其他应收款	242,812,768.91	214,345,640.67
合计	273,465,280.97	222,619,796.58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世铁特货(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0.00	8,274,155.91
上海安北汽物流有限公司	2,105,005.68	0.00
上海安东商品轿车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28,547,506.38	0.00

合计	30,652,512.06	8,274,155.91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26,338,549.66	207,570,321.72
押金/保证金	11,966,634.49	2,599,793.20
备用金	160,862.54	94,831.07
代收代付款	1,367,514.39	784,900.76
其他	3,612,006.03	3,515,645.12
合计	243,445,567.11	214,565,491.8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9,851.20			219,851.2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12,947.00			412,947.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32,798.20			632,798.2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2,424,678.11

其中：0 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240,266,128.11
7 个月至 1 年	2,158,550.00
1 至 2 年	840,950.00
2 至 3 年	76,404.00
3 年以上	103,535.00
3 至 4 年	0.00
4 至 5 年	0.00
5 年以上	103,535.00
合计	243,445,567.1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219,851.20	412,947.00				632,798.20
合计	219,851.20	412,947.00				632,798.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137,306,616.72	0-6 个月（含 6 个月）	56.40%	
单位 2	往来款	89,031,932.94	0-6 个月（含 6 个月）	36.57%	

单位 3	押金/保证金	2,133,436.32	0-6 个月（含 6 个月）	0.88%	
单位 4	押金/保证金	1,380,000.00	0-6 个月（含 6 个月）	0.57%	
单位 5	押金/保证金	1,263,317.00	0-6 个月（含 6 个月）	0.52%	
合计		231,115,302.98		94.9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767,525.23	6,582,511.82	29,185,013.41	31,296,459.91	6,655,626.73	24,640,833.18
周转材料	19,057,827.09		19,057,827.09	18,778,518.67		18,778,518.67
低值易耗品	659,033.34		659,033.34	646,131.27		646,131.27
合计	55,484,385.66	6,582,511.82	48,901,873.84	50,721,109.85	6,655,626.73	44,065,483.1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655,626.73			73,114.91		6,582,511.82
合计	6,655,626.73			73,114.91		6,582,511.8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本集团不存在存货年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本集团本年不存在合同履约成本本年摊销金额。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36,426,950.20	74,830,518.51
企业所得税	15,394,870.39	535,078.31
合计	151,821,820.59	75,365,596.82

其他说明：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安东商品轿车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85,144,483.46			15,339,200.09			28,547,506.38			71,936,177.17	
上海安北汽物流有限公司	29,734,806.26			2,751,000.02			2,105,005.68			30,380,800.60	
广州东铁北汽物流有限公司	24,220,028.60			1,637,951.71			1,463,468.58			24,394,511.73	
世铁特货（北	22,200,346.50			11,554,996.09						33,755,342.59	

京) 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新疆中远国铁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00
小计	161,299,664.82			31,283,147.91			32,115,980.64		160,466,832.09	3,000,000.00
合计	161,299,664.82			31,283,147.91			32,115,980.64		160,466,832.09	3,000,000.00

其他说明：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时速运递有限公司	21,232,430.24	20,841,930.97
中铁纪念票证公司	321,148.70	414,568.61
合计	21,553,578.94	21,256,499.58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903,690,288.92	9,935,483,924.76
固定资产清理	1,620,029.71	1,067,130.17
合计	9,905,310,318.63	9,936,551,054.9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	铁路物流运输其他设备	办公车辆	机器设备、家具、器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2,942,616.90	13,657,825,562.27	243,190,160.23	26,610,658.62	284,116,421.01	14,694,685,419.03
2.本期增加金额	47,045,155.12	2,560,645,823.41	29,053,816.30	561,305.55	97,539,440.90	2,734,845,541.28
(1) 购置	21,587,730.92	345,132,743.36	27,539,823.00	561,305.55	37,305,129.84	432,126,732.67
(2) 在建工程转入	25,171,533.63	2,215,513,080.05	1,513,993.30		49,192,886.83	2,291,391,493.8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285,890.57				11,041,424.23	11,327,314.80
3.本期减少金额	39,230,700.72	3,064,070,603.14	10,326,730.79	1,619,520.70	16,357,648.57	3,131,605,203.92
(1) 处置或报废	196,800.00	214,652,775.40	293,080.00	1,619,520.70	3,800,500.30	220,562,676.40
(2) 转入在建工程	38,035,303.28	2,849,417,827.74			12,557,148.27	2,900,010,279.29
(3) 其他减少	998,597.44		10,033,650.79			11,032,248.23
4.期末余额	490,757,071.30	13,154,400,782.54	261,917,245.74	25,552,443.47	365,298,213.34	14,297,925,756.3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4,038,369.55	4,276,264,914.46	56,144,760.21	15,022,590.15	144,273,405.55	4,565,744,039.92
2.本期增加金额	11,444,241.01	540,867,649.52	27,835,613.25	1,974,887.63	31,387,346.01	613,509,737.42
(1) 计提	11,432,547.92	540,867,649.52	23,419,435.44	1,974,887.63	31,387,346.01	609,081,866.52
(2) 其他增加	11,693.09		4,416,177.81			4,427,870.90
3.本期减少金额	5,624,256.85	950,532,165.61	193,801.36	1,537,896.87	17,308,763.44	975,196,884.13
(1) 处置或报废	5,624,256.85	206,349,952.36	193,801.36	1,537,896.87	12,880,892.54	226,586,799.98
(2) 转入在建工程		744,182,213.25				744,182,213.25
(3) 其他减少					4,427,870.90	4,427,870.90
4.期末余额	79,858,353.71	3,866,600,398.37	83,786,572.10	15,459,580.91	158,351,988.12	4,204,056,893.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745.23	193,250,717.57			204,991.55	193,457,454.3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745.23	3,277,134.86				3,278,880.09
(1) 处置或报废	1,745.23	3,277,134.86				3,278,880.09
4.期末余额		189,973,582.71			204,991.55	190,178,574.2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0,898,717.59	9,097,826,801.46	178,130,673.64	10,092,862.56	206,741,233.67	9,903,690,288.92
2.期初账面价值	408,902,502.12	9,188,309,930.24	187,045,400.02	11,588,068.47	139,638,023.91	9,935,483,924.7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铁路物流运输专用车辆	459,128,715.52	296,489,535.75	137,038,374.72	25,600,805.0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11,951,091.81	正在办理
传导设备-配电所	12,407.30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1,620,029.71	1,067,130.17
合计	1,620,029.71	1,067,130.17

其他说明：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1,875,940.15	123,066,992.96
合计	111,875,940.15	123,066,992.9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车辆大修	108,143,742.93		108,143,742.93	123,066,992.96		123,066,992.96
其他工程	3,732,197.22		3,732,197.22			
合计	111,875,940.15		111,875,940.15	123,066,992.96		123,066,992.96

13、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附属物	物流基地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400,917.48	441,074,254.09	231,053.01	472,706,224.58
2.本期增加金额	1,051,104.08	465,306,247.59		466,357,351.67
其中：租入	1,051,104.08	465,306,247.59		466,357,351.67
3.本期减少金额	1,551,888.96	18,002,437.44	154,035.34	19,708,361.74
其中：处置	1,551,888.96	18,002,437.44	154,035.34	19,708,361.74
4.期末余额	30,900,132.60	888,378,064.24	77,017.67	919,355,214.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313,245.94	100,182,599.25	77,017.67	109,572,862.86
2.本期增加金额	5,764,538.34	96,368,969.40		102,133,507.74
(1) 计提	5,764,538.34	96,368,969.40		102,133,507.74
3.本期减少金额		6,259,217.16	25,672.55	6,284,889.71
(1) 处置		6,259,217.16	25,672.55	6,284,889.71
4.期末余额	15,077,784.28	190,292,351.49	51,345.12	205,421,480.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822,348.32	698,085,712.75	25,672.55	713,933,733.62
2.期初账面价值	22,087,671.54	340,891,654.84	154,035.34	363,133,361.72

其他说明：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应用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99,243,855.25			24,753,864.72	111,858.41	324,109,578.38
2.本期增加金额	642,530.00			15,161,787.68		15,804,317.68
(1) 购置				1,836,981.74		1,836,981.7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开发支出转入				13,324,805.94		13,324,805.94
(5) 其他	642,53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99,886,385.25			39,915,652.40	111,858.41	339,913,896.0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282,084.31			6,489,174.11	31,564.42	17,802,822.84
2.本期增加金额	6,742,469.12			2,646,538.86	16,685.84	9,405,693.82
(1) 计提	6,742,469.12			2,646,538.86	16,685.84	9,405,693.8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024,553.43			9,135,712.97	48,250.26	27,208,516.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1,861,831.82			30,779,939.43	63,608.15	312,705,379.40
2.期初账面价值	287,961,770.94			18,264,690.61	80,293.99	306,306,755.5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郑州机保段土地使用权	281,861,831.82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15、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特货物流综合管理信息平台 1.0 铁路调度仓储部分	2,311,320.75							2,311,320.75
票据电子化平台			328,867.92					328,867.92
160 吨凹底平车应用项目			245,754.71					245,754.71
岗位培训管理信息系统	231,132.08							231,132.08
特货汽车物流 RFID 应用项目			230,766.63					230,766.63
特货物流综合管理信息平台 1.0 汽车托	3,665,094.32		6,806,603.79		10,471,698.11			

运部分								
wps 办公软件	519,026.53				519,026.53			
财务信息管理平台 1.0	462,264.15		462,264.16		924,528.31			
特货培训考试系统 APP 应用平台	456,310.70				456,310.70			
Office 办公软件	373,451.32				373,451.32			
电子公文移动办公系统	211,206.90		216,814.16		428,021.06			
福昕封腾 PDF 编辑器	151,769.91				151,769.91			
AcrobatPro DCfor teams 软件	66,690.27					66,690.27		
汽车托运线上交易及全程服务系统等其他项目			555,538.43					555,538.43
合计	8,448,266.93		8,846,609.80		13,324,805.94	66,690.27		3,903,380.52

其他说明：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制服费用	2,825,837.34		1,088,641.65		1,737,195.69
房屋装修费	1,001,044.36		402,416.51		598,627.85
车位费	526,168.26		29,504.76		496,663.50
物流基地维修改造支出		61,999,389.91	1,156,703.85		60,842,686.06
合计	4,353,049.96	61,999,389.91	2,677,266.77		63,675,173.10

其他说明：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5,144,705.92	36,286,176.48	165,400,132.24	41,350,033.06

辞退福利	1,569,169.25	392,292.31	1,792,698.49	448,174.62
长期职工福利	4,146,514.39	1,036,628.60	4,789,578.54	1,197,394.64
固定资产大修			82,629.04	20,657.26
存货跌价准备	6,582,511.80	1,645,627.95	3,234,761.44	808,690.36
坏账准备	683,798.21	129,849.55	139,202.80	34,800.70
预计负债			4,899,044.03	1,224,761.01
合计	158,126,699.57	39,490,574.89	180,338,046.58	45,084,511.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303,579.72	2,825,894.93	11,006,499.56	2,751,624.89
合计	11,303,579.72	2,825,894.93	11,006,499.56	2,751,624.8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490,574.89		45,084,511.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25,894.93		2,751,624.89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留抵增值税	29,666,364.15		29,666,364.15	245,897,841.27		245,897,841.27
预付资产购置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29,666,364.15		29,666,364.15	545,897,841.27		545,897,841.27

其他说明：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76,041,159.35	886,004,148.77
1-2年（含2年）	5,218,327.56	12,918,047.59
2-3年（含3年）	1,732,027.60	1,556,076.74
3年以上	867,759.01	726,595.01
合计	883,859,273.52	901,204,868.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青岛中集特种冷藏设备有限公司	1,185,000.00	尚未结算
四川齐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电铁海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77,300.00	尚未结算
广西伟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86,037.91	尚未结算
青海华鼎重型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346,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2,894,337.91	

其他说明：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87,295.69	769,415.61
合计	487,295.69	769,415.61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运费	57,499,764.32	62,357,900.99
合计	57,499,764.32	62,357,900.99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3,588,013.07	826,715,919.20	818,436,578.95	71,867,353.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47,532.55	134,056,418.84	121,833,979.08	16,869,972.31
三、辞退福利	1,792,698.49	880,416.54	1,103,945.77	1,569,169.26
合计	70,028,244.11	961,652,754.58	941,374,503.80	90,306,494.8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8,982,169.33	618,982,169.33	
2、职工福利费		27,919,965.22	27,919,965.22	
3、社会保险费	10,023,500.18	53,074,388.38	51,988,804.40	11,109,084.16
其中：医疗保险费	9,829,875.55	48,037,942.91	47,305,282.25	10,562,536.21
工伤保险费	193,624.63	3,364,986.79	3,012,063.47	546,547.95
生育保险费		1,671,458.68	1,671,458.68	
4、住房公积金		66,599,045.80	66,599,045.8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564,512.89	21,677,721.23	14,483,964.96	60,758,269.16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38,462,629.24	38,462,629.24	
合计	63,588,013.07	826,715,919.20	818,436,578.95	71,867,353.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67,077.12	84,178,371.76	72,864,945.72	12,380,503.16
2、失业保险费	32,367.43	2,841,386.78	2,448,317.06	425,437.15
3、企业年金缴费	3,548,088.00	47,036,660.30	46,520,716.30	4,064,032.00
合计	4,647,532.55	134,056,418.84	121,833,979.08	16,869,972.31

其他说明：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70,012.75	10,152,758.63
个人所得税	9,529,273.13	8,101,381.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872.79	278,599.83
印花税	2,269,504.54	3,533,159.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8,625.42	211,274.91
教育费附加	55,417.09	84,838.45
企业所得税		18,862,719.57
其他	11,644,596.93	11,680,882.70
合计	25,867,302.65	52,905,614.71

其他说明：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34,982,312.81	64,892,747.51
合计	134,982,312.81	64,892,747.51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9,218,579.12	48,196,190.70
待上转增值税退税	34,819,716.10	
党费及党组织活动经费	16,708,043.52	12,416,612.64
代缴社保等其他	24,235,974.07	4,279,944.17
合计	134,982,312.81	64,892,747.51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1,850,557.77	89,074,252.93
合计	111,850,557.77	89,074,252.93

其他说明：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产生的待转销项税	4,439,812.72	5,220,738.16
合计	4,439,812.72	5,220,738.1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2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物流基地租赁	250,895,781.23	279,792,055.15
合计	250,895,781.23	279,792,055.15

其他说明：

2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424,311.96	5,424,311.96
合计	5,424,311.96	5,424,311.9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职工集资建房款	5,424,311.96	5,424,311.96

其他说明：

注：职工集资建房款主要为公司广州机保段 1996 年至 2000 年期间采用职工集资建房的方式解决职工安居住宅结余的建房款项，根据广东省《关于单位集资建成的住房出售有关问题的通知》（粤房改办[1999]28 号）相关政策，该职工集资建房款项暂未清退。

2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退及长病长休职工薪酬	4,146,514.39	4,789,578.54
合计	4,146,514.39	4,789,578.54

3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899,044.03	诉讼事项
合计		4,899,044.0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444,444.44 4.00						4,444,444.44 4.00

其他说明：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637,494,798.63			11,637,494,798.63
其他资本公积	72,242,944.50			72,242,944.50
合计	11,709,737,743.13			11,709,737,743.1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见附注六、（三十）注释。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54,874.69	297,079.36			74,270.04	222,809.32		8,477,684.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254,874.69	297,079.36			74,270.04	222,809.32		8,477,684.0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254,874.69	297,079.36			74,270.04	222,809.32		8,477,684.0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89,873,247.41	73,745,977.42	45,856,425.80	417,762,799.03
合计	389,873,247.41	73,745,977.42	45,856,425.80	417,762,799.0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2022 年 11 月 11 日，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对安全生产费的计提和使用进行了修订：“安全生产费计提：第五十三条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月初结余达到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及以上的，自当月开始暂停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直至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结余低于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时恢复提取。”

本公司属于交通运输业，安全生产费使用范围增加了“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及承运人责任保险支出”。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7,281,127.77	36,966,605.67		164,247,733.44
合计	127,281,127.77	36,966,605.67		164,247,733.4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04,101,579.73	952,250,990.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60,854.3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04,101,579.73	951,590,136.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5,653,824.49	390,744,738.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966,605.67	38,233,295.08
对股东的分配	103,555,552.1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79,233,246.36	1,304,101,579.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18,120,927.75	8,238,212,090.36	8,368,722,946.12	7,779,377,262.31
其他业务	647,456,563.08	624,472,404.87	475,318,094.82	479,756,740.31
合计	9,465,577,490.83	8,862,684,495.23	8,844,041,040.94	8,259,134,002.6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9,465,577,490.83
其中：				
商品汽车物流				8,197,578,679.52
冷链物流				437,230,966.32
大件货物运输				124,694,593.07
油罐车业务				58,616,688.84
其他业务				647,456,563.0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9,465,577,490.8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

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9,947.34	1,544,445.00
教育费附加	378,030.33	559,764.69
资源税	571,141.80	608,995.80
房产税	384,204.12	204,637.96
印花税	7,653,655.69	9,461,615.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2,020.22	546,971.06
车船税	68,387.24	71,273.83
水利基金	55,455.44	130,515.05
其他	9,684.32	9,302.32
合计	10,272,526.50	13,137,520.86

其他说明：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722,400.38	536,368.93
其他	73,366.49	186,058.21
合计	795,766.87	722,427.14

其他说明：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2,447,020.84	115,975,399.88
折旧与摊销	13,461,452.48	12,807,685.10
办公费	9,629,522.23	9,480,199.27
房屋租赁、水电、物业费	6,986,603.61	6,417,968.31
差旅费	1,373,608.79	2,321,184.76
业务招待费	485,681.05	698,006.33
其他	28,862,149.65	21,497,835.46
合计	193,246,038.65	169,198,279.11

其他说明：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530,423.98	19,946,008.94
减：利息收入	113,559,716.60	117,340,850.24
加：其他支出	587,075.17	587,451.35
合计	-95,442,217.45	-96,807,389.95

其他说明：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351,052.06	2,052,971.54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96,585.70	472,754.10
合计	6,547,637.76	2,525,725.64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283,147.91	28,820,600.70
合计	31,283,147.91	28,820,600.70

其他说明：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2,947.00	500,145.8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113.41	-22,886.59
合计	-441,060.41	477,259.23

其他说明：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69,582.18	283,726.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69,582.18	283,726.19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接受捐赠		242,950.00	
资产报废及处置	23,672,142.08	6,702,856.24	23,672,142.08
赔偿款	3,226,049.44		3,226,049.44
其他	6,510,489.89	1,199,462.50	6,510,489.89
合计	33,408,681.41	8,145,268.74	33,408,681.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0		1,000,000.00
资产报废、损毁损失	513,964.62	1,757,583.11	513,964.62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16,289.52	1,949.42	116,289.52
扶贫支出		1,995,000.00	
赔偿款	101,915.08	4,899,044.03	101,915.08
其他	2,339.94	293,694.23	2,339.94
合计	1,734,509.16	8,947,270.79	1,734,509.16

其他说明：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2,306,599.47	139,795,961.3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93,936.76	-579,188.72
合计	147,900,536.23	139,216,772.5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63,554,360.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0,888,590.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10,718.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25,304.2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817,780.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405,333.5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2,939.6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2,018.1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6,517.23
其他	-95,180.35
所得税费用	147,900,536.23

其他说明：

4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3) 其他综合收益。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国铁集团下划汇缴增值税款及下划运营款	4,300,682,088.32	3,957,708,557.80
利息收入	113,559,716.60	117,340,850.24
收到的保证金、押金、意向金	33,730,559.95	46,763,272.96
收到的往来及代垫款项	32,025,790.55	5,509,270.14
政府补助	6,351,052.06	2,525,725.64
收到的违约赔偿及罚款	3,696,297.82	1,442,412.50
其他	2,383,246.99	417,461.75
合计	4,492,428,752.29	4,131,707,551.0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国铁集团及其他单位的往来、代垫款项	4,083,116,752.97	3,891,044,951.15
支付的管理费用	18,476,923.07	16,275,517.10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	21,024,245.80	14,908,624.88
赔偿及罚款	218,204.60	2,290,643.65
对外捐赠	1,000,000.00	

支付的销售费用	795,766.87	722,427.14
支付的财务费用	226,877.76	315,921.92
其他	863,267.03	683,289.48
合计	4,125,722,038.10	3,926,241,375.3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屋及物流基地租金	106,922,958.22	108,464,215.85
发行费用等支出		7,998,393.75
其他	103,270.10	
合计	107,026,228.32	116,462,609.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5,653,824.49	390,744,738.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1,060.41	-477,259.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9,081,866.52	589,575,307.9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2,133,507.74	104,986,068.97
无形资产摊销	9,405,693.82	8,189,748.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77,266.77	1,659,877.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9,582.18	-283,726.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158,177.46	-4,946,221.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530,423.98	19,946,008.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283,147.91	-28,820,600.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93,936.76	-579,188.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36,390.72	-6,279,401.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5,933,299.76	-275,818,236.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075,215.67	-67,920,081.1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912,198.13	729,977,034.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96,617,164.76	5,202,309,515.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02,309,515.58	3,458,518,672.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92,350.82	1,743,790,842.7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196,617,164.76	5,202,309,515.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196,617,164.76	5,202,309,515.5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96,617,164.76	5,202,309,515.58

其他说明：

5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企业上市挂牌市级补贴资金	3,0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0
稳岗补贴	2,490,775.70	其他收益	2,490,775.70
创新十二条政策兑现奖励款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钦州市财政局港口物流发展补助	197,500.00	其他收益	197,500.00
钦州市财政局拨付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发展专项资金港口物流补助	84,276.36	其他收益	84,276.36
能源审计补助	78,500.00	其他收益	78,5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铁特货大件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运输业	100.00%		投资设立
中铁特货汽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运输业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安东商品轿车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运输业	44.875%		权益法
上海安北汽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运输业	49.00%		权益法
广州东铁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运输业	25.00%		权益法
世铁特货（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运输业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安东商品轿车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上海安北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东铁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世铁特货(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安东商品轿车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上海安北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东铁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世铁特货(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29,087,347.49	117,359,844.98	128,136,197.58	206,178,203.30	649,652,852.25	94,822,019.75	155,787,616.66	113,302,506.67
非流动资产	7,623,602.72	200,087.44	714,526.84	7,567,222.17	6,364,459.83	241,028.61	767,111.31	8,330,294.43
资产合计	736,710,950.21	117,559,932.42	128,850,724.42	213,745,425.47	656,017,312.08	95,063,048.36	156,554,727.97	121,632,801.10
流动负债	576,407,491.32	55,558,298.54	31,272,677.51	101,227,616.90	466,280,301.59	34,379,770.28	59,669,613.58	47,631,646.1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76,407,491.32	55,558,298.54	31,272,677.51	101,227,616.90	466,280,301.59	34,379,770.28	59,669,613.58	47,631,646.1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0,303,458.89	62,001,633.88	97,578,046.91	112,517,808.57	189,737,010.49	60,683,278.08	96,885,114.39	74,001,154.9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1,936,177.17	30,380,800.60	24,394,511.73	33,755,342.59	85,144,483.46	29,734,806.26	24,221,278.60	22,200,346.4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1,936,177.17	30,380,800.60	24,394,511.73	33,755,342.59	85,144,483.46	29,734,806.26	24,220,028.60	22,200,346.5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89,262,975.53	191,995,967.38	373,905,609.01	277,985,288.40	1,230,371,092.10	131,000,966.74	396,542,841.71	187,596,192.04
净利润	34,182,061.50	5,614,285.76	6,546,806.82	38,077,372.73	44,345,895.22	3,317,817.93	6,504,304.77	18,784,666.5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4,182,061.50	5,614,285.76	6,546,806.82	38,077,372.73	44,345,895.22	3,317,817.93	6,504,304.77	18,784,666.5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463,468.58	8,274,155.91			2,152,637.66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为价格风险。本集团以市场价格提供铁路运输服务，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另外，本公司作为铁路运输企业，依据《铁路专业运输公司财务清算办法》（铁财[2003]143号）纳入铁路运输清算体系，通过国铁集团资金清算中心统一结算公司作为承运人享有的铁路运输收入和相关清算付费。若铁路货运清算政策、单价等发生变化，则会改变公司运输收入和成本的清算方式或者金额，从而可能对公司商业模式或者盈利情况产生影响。

（2）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由市场部门进行信用审批，确定信用等级，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733,018,071.15 元。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本公司无对外借款。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196,617,164.76	0.00	0.00	0.00	5,196,617,164.76
应收票据	46,160,000.00				46,160,000.00
应收账款	2,409,466,404.60	0.00	0.00	0.00	2,409,466,404.60
应收款项融资	62,453,420.52	0.00	0.00	0.00	62,453,420.52
其它应收款	242,424,678.11	840,950.00	179,939.00	0.00	243,445,567.11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860,330,089.52	14,394,514.33	9,134,669.67		883,859,273.52
其它应付款	92,899,710.87	26,621,751.77	14,415,446.17	1,045,404.00	134,982,312.81
应付职工薪酬	90,306,494.89	0.00	0.00	0.00	90,306,494.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24,218,871.89	0.00	0.00	0.00	124,218,871.89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0.00	5,424,311.96	5,424,311.96
租赁负债	124,218,871.89	122,529,425.55	44,109,043.64	0.00	390,857,341.08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21,553,578.94	21,553,578.94
（六）应收款项融资			62,453,420.52	62,453,420.5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84,006,999.46	84,006,999.4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 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非交易性权益投资，由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铁路投资	8,998,984.33 万元	76.50%	76.5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 上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本公司关联方, 本公司与国铁集团及其下属单位因铁路运输业务持续发生的相关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单位: 万元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998,984.33	0.00	0.00	8,998,984.33

-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单位: 万元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0,000.00	340,000.00	76.50	76.50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 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呼和浩特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西安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路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辽宁沈哈红运物流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东风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国铁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铁路运输相关成本	5,572,254,857.65	30,000,000,000.00	否	5,303,626,652.84
国铁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物流辅助服务及租赁	144,890,561.76		否	163,381,293.05
国铁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两端物流成本	46,947,116.48		否	30,072,906.48
国铁集团及其下属单位国铁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材料采购成本	3,286,801.90		否	4,911,151.84
国铁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维修服务成本	279,145.30		否	4,511,637.61
国铁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其他服务成本	43,355,404.24		否	119,920,957.39
世铁特货（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两端物流成本				
世铁特货（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成本	366,881.22			252,090.00
上海安北汽物流有限公司	两端物流成本				316,905.77
广州东铁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成本	1,618,865.11			1,238,346.9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国铁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商品汽车物流服务	155,993,882.10	149,400,397.01
国铁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冷链物流服务	28,971,130.30	9,749,885.50
国铁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大件货物运输服务		1,349,949.79
国铁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其他收入	138,371,974.10	112,084,540.43
上海安北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商品汽车物流服务	25,085,923.80	21,520,919.39
上海安北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21,429,840.94	12,109,889.09
上海安北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大件货物运输服务	33,962.26	
上海安东商品轿车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商品汽车物流服务	740,545,181.70	897,046,636.59
上海安东商品轿车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其他收入	1,756,574.93	
世铁特货（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商品汽车物流服务	110,458,358.70	86,514,715.43
世铁特货（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大件货物运输服务		155,532.50
世铁特货（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收入	919,513.60	769,261.14
广州东铁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商品汽车物流服务	233,146,449.00	259,681,492.89
广州东铁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收入	2,502,856.86	
东风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汽车物流服务	5,195,505.20	16,139,274.57
辽宁沈哈红运物流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62,178.46	
辽宁沈哈红运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收入		80,503.8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1、2020年3月，本公司与国铁集团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履行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算。《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约定公司与国铁集团间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1）铁路清算相关交易（线路使用、挂运服务、机车牵引、承运及发送服务、货车修理、车辆编解服务、到达服务、车辆使用、轮渡服务等）；（2）除铁路清算交易外的其他生产服务类交易（铁路货运服务、仓储服务、物流基地租赁服务、专用线占用服务、汽车销售服务、材料采购、劳务服务、加油服务等）；（3）生活后勤服务类交易（办公场所租赁、物业服务、通讯服务、共同管理等）；（4）金融服务类交易（结算、存款、贷款等），如发生该等交易的，由其他协议另行约定。

协议履行期内，就上述的各项产品或服务，国铁集团每年向本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的交易金额不超过300亿元，本公司每年向国铁集团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的交易金额不超过180亿元。

交易价格根据提供该项产品或服务时的国家政策及市场行情，参照政府定价/市场价格，并依据协议价格确定。

2、2020年6月，本公司与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算。《金融服务协议》约定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提供非排他的金融服务，包括存款服务、信贷服务、结算服务及其他金融业务。

参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和贷款利率厘定。

3、在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中，本公司与国铁集团下属单位及附属企业发生的铁路运输相关成本、两端物流成本、材料采购成本、维修服务成本、其他服务成本等关联交易归集到国铁集团所属路局披露。在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中，本公司与各路局下级单位及附属企业发生的商品车运输收入、冷藏运输收入等关联交易归集到所属路局披露。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铁信安（北京）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购置资产	1,150,442.48	
中铁信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购置资产	5,858,293.05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购置资产		64,799,781.42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购置资产	91,743,119.30	300,0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6,313,889.00	3,764,673.00

(8) 其他关联交易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放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资金存款余额 0.00 元，本年收取利息收入 30.32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安东商品轿车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78,573,494.90		68,782,169.35	
应收账款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20,794,413.69		14,364,531.50	
应收账款	中国铁路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4,545,760.00		3,156,000.00	
应收账款	上海安北汽物流有限公司	3,046,150.86		1,499,989.00	

应收账款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2,675,900.00			
应收账款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	2,409,975.00		393,617.30	
应收账款	世铁特货（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102,345.00		643,500.00	
应收账款	广州东铁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1,079,084.59		5,757,392.62	
应收账款	东风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5,008.10		1,503,899.31	
应收账款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518,700.00			
应收账款	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	150,825.60			
应收账款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125,018.40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	32,159,851.06		36,651,584.23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10,993,564.80		1,077,121.60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8,044,912.98		11,469,923.66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5,803,962.80		1,150,679.60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	5,179,777.60		5,935,091.10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4,668,809.77		2,583,002.10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	4,392,547.14		3,492,827.16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	4,163,345.50		8,621,363.41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呼和浩特局集团有限公司	3,188,617.00		2,742,501.61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2,632,479.50		8,621,123.09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2,479,589.00		7,498,097.70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	1,506,798.40		711,142.80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	1,070,971.20		1,757,176.70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1,049,707.90		5,729,550.70	
预付账款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43,261.63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78,516.90		519,056.78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4,113,459.40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55,200.00	

预付账款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21,045.2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37,306,616.72		143,387,460.70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9,031,932.94		64,182,861.02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	2,225,436.32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1,263,317.00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世铁特货（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615,674.48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533,850.00		54,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	336,400.00		215,5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81,892.96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56,000.00		32,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	17,7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7,119.68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		19,282.48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呼和浩特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安东商品轿车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1,466,649.84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99,083,246.50	150,286,418.20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西安局集团有限公司	46,435,005.80	47,384,580.10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29,669,611.80	15,311,488.62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9,064,560.74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	8,711,765.80	12,270,166.17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8,425,471.55	303,114.40
应付账款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8,251,900.00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7,287,167.92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141,621.15	41,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3,956,094.10	1,707,600.00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3,735,830.00	4,019,510.00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3,455,208.40	4,636,354.48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	3,423,619.68	2,965,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	3,357,387.48	4,767,098.33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	1,928,295.20	21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	722,491.32	76,114,006.30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634,619.60	188,444.00
应付账款	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367,254.68	
应付账款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74,424.20	262,782.20
应付账款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71,835.00	
应付账款	中国铁路呼和浩特局集团有限公司	16,539.00	
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世铁特货（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8,982,823.55	8,746,892.25
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广州东铁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7,688,098.99	5,332,675.93
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574,043.70	
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上海安东商品轿车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428,649.82	6,032,155.83
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	339,622.64	
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上海安北汽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318,273.67	164,806.24
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中国铁路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283,018.87	259,433.96
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	0.28	
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3,102,345.59
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东风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1,100.92
其他应付款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1,183,114.79	
其他应付款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	310,665.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	260,000.00	26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	147,864.57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安北汽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88,239.67	48,105.84
其他应付款	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安东商品轿车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39,600.00	41,2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3,537.84	1,614.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铁路西安局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	12,320.00
其他应付款	世铁特货（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东风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0

7、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拟不超过人民币 86,395.62 万元用于收购国铁集团所属 9 处铁路沿线物流仓储基地，以扩大商品汽车，实现运送、仓储、调配一体化，充分把握“公转铁”的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市场机遇。2020 年 6 月 18 日至 19 日，公司分别与成都局集团公司、西安局集团公司、哈尔滨局集团公司、郑州局集团公司、南宁局集团公司、沈阳局集团公司签署了《资产转让协议》，与广州局集团公司签署了《资产使用权转让协议》。基于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 9 处铁路沿线物流仓储基地的资产评估报告并经国铁集团备案，与各资产转让方协商确定相关资产转让价格。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承诺事项详见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四）关联方承诺。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一）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为其他单位提供担保情况。

（二）未决仲裁及诉讼情况

与河南中建石化有限公司物权保护纠纷。2022 年 5 月 26 日，河南中建石化有限公司起诉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机械保温车辆段，请求确认和行使涉诉铁路专用线的使用权，案件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开庭审理，郑州铁路运输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判决河南中建石化有限公司享有涉诉专用线使用权，因不服一审判决，公司已提起上诉。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不存在其他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64,444,444.4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64,444,444.43

利润分配方案	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44,444,444 股为基数，拟每 10 股派发 0.37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分配 164,444,444.43 元，当年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下年度；2022 年度拟不送股，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公司企业年金计划自 2009 年成立，2015 年 12 月 17 日正式进入资本市场投资运作。受托人为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理事会，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账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人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公司企业年金缴费 4722.75 万元，企业缴费按照不超过上年职工工资总额的 8% 提取，个人缴费按企业缴费的四分之一确定标准。企业年金待遇支付 2287 次，支付金额为 1650.93 万元，税金 80.45 万元。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4,361,766.62	100.00%		0.00%	2,344,361,766.62	1,902,865,460.79	100.00%	7,714.27	0.00%	1,902,857,746.52
其中：										
合计	2,344,361,766.62	100.00%		0.00%	2,344,361,766.62	1,902,865,460.79	100.00%	7,714.27	0.00%	1,902,857,746.5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44,361,766.62
其中：0 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2,344,361,766.62
合计	2,344,361,766.6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77,142.68	-77,142.68				
合计	77,142.68	-77,142.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828,323,396.36	35.33%	
单位 2	289,672,757.46	12.36%	
单位 3	231,318,281.95	9.87%	
单位 4	202,800,992.24	8.65%	
单位 5	145,047,033.09	6.19%	
合计	1,697,162,461.10	72.40%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0,652,512.06	
其他应收款	235,245,016.09	216,261,707.55
合计	265,897,528.15	216,261,707.5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安北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2,105,005.68	
上海安东商品轿车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28,547,506.38	
合计	30,652,512.0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26,338,549.66	207,570,321.72
押金/保证金	6,777,084.01	1,927,263.63
备用金	59,658.66	34,831.07
代收代付款	1,192,724.02	6,741,202.60
其他	1,149,662.94	157,939.73
合计	235,517,679.29	216,431,558.7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9,851.20			169,851.2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02,812.00			102,812.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72,663.20			272,663.2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4,996,790.29
0 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234,939,590.29
7 个月至 1 年	57,200.00
1 至 2 年	340,950.00
2 至 3 年	76,404.00
3 年以上	103,535.00
5 年以上	103,535.00
合计	235,517,679.2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69,851.20	102,812.00				272,663.20
合计	169,851.20	102,812.00				272,663.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年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137,306,616.72	0-6 个月（含 6 个月）	58.30%	
单位 2	往来款	89,031,932.94	0-6 个月（含 6 个月）	37.80%	
单位 3	押金/保证金	2,133,436.32	0-6 个月（含 6 个月）	0.91%	
单位 4	押金/保证金	1,263,317.00	0-6 个月（含 6 个月）	0.54%	
单位 5	押金/保证金	680,000.00	0-6 个月（含 6 个月）	0.29%	
合计		230,415,302.98		97.8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6,529,428.73		66,529,428.73	66,529,428.73		66,529,428.7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9,711,489.50	3,000,000.00	126,711,489.50	142,099,318.32	3,000,000.00	139,099,318.32
合计	196,240,918.23	3,000,000.00	193,240,918.23	208,628,747.05	3,000,000.00	205,628,747.0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铁特货大件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中铁特货汽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6,529,428.73					46,529,428.73	
合计	66,529,428.73					66,529,428.7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安东商品轿车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85,144,483.46			15,339,200.09			28,547,506.38			71,936,177.17	
上海安北汽物流有限公司	29,734,806.26			2,751,000.02			2,105,005.68			30,380,800.60	
广州东铁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24,220,028.60			1,637,951.71			1,463,468.58			24,394,511.73	
新疆中远国铁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00
小计	139,099,318.32			19,728,151.82			32,115,980.64			126,711,489.50	3,000,000.00
合计	139,099,318.32			19,728,151.82			32,115,980.64			126,711,489.50	3,000,000.00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49,175,739.03	8,270,405,158.16	8,275,403,655.13	7,742,324,327.54
其他业务	640,564,046.42	623,405,169.63	461,788,380.78	470,853,855.11
合计	9,389,739,785.45	8,893,810,327.79	8,737,192,035.91	8,213,178,182.65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9,389,739,785.45
其中：			
商品汽车物流			8,194,785,859.46
冷链物流			437,016,560.44
大件货物运输			58,756,630.29
油罐车业务			58,616,688.84
其他业务			640,564,046.4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9,389,739,785.4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728,151.82	23,063,294.05
合计	19,728,151.82	23,063,294.05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627,759.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47,637.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15,994.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11,032.63	
合计	29,280,359.5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3%	0.09	0.09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